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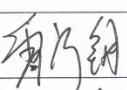
项 目 名 称 :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12 月

打印编号：160923728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14np8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200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3_016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81MA4QHM7D1H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佰南		
主要负责人（签字）	艾掌财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艾掌财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MA4UWVH7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孟占利	10351143509110213	BH 034036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雷新钢	建设项目概况、工程分析、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环境风险	BH 032643	
孟占利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BH 034036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评价报告名称	报告文号	报告日期	报告人姓名	报告人资质	报告状态	报告公开
1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2MA4L7DNH7N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吨调味面制品项目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	2021-05-26	王利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待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评价报告名称	报告文号	报告日期	报告人姓名	报告人资质	报告状态	报告公开
1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2MA4L7DNH7N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吨调味面制品项目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	2021-05-26	王利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待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05-26

4301021863282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评价于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年产200吨调味面制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评价报告名称	报告文号	报告日期	报告人姓名	报告人资质	报告状态	报告公开
1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30102MA4L7DNH7N	湖南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吨调味面制品项目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	2021-05-26	王利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待审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0010083

仅用于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

生产项目



孟吉利

男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1978.1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5月9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 年 10 月 11 日

Issued 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0351143509110213
File No.: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 录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2、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 13 -
3、环境质量状况	- 21 -
4、评价适用标准	- 27 -
5、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 32 -
6、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 40 -
7、环境影响分析	- 42 -
8、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42 -
9、结论与建议	- 74 -

附件

- 1、委托书
- 2、营业执照
- 3、厂房租赁合
- 4、选址意见
- 5、行政处罚决定书
- 6、缴款书
- 7、现状检测报
- 8、环境检测质量保证单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平面布置
- 3、项目现状监测点位图
- 4、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 5、项目周边环境图
- 6、项目现状情况图
- 7、汨罗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 8、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土地使用规划图
- 9、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污水工程规划图
- 10、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雨水工程规划图
- 11、湖南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用地规划图
- 12、岳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 13、新市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表

- 1、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2、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3、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4、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 5、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佰南	联系人		艾掌财	
通讯地址	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				
联系电话	18817011993	传真	/	邮政编码	414400
建设地点	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411 糕点、面包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252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3.7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	4.57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20 年 2 月	
地理坐标	东经：113°9'11.65"，北纬：28°45'22.09"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生活质量的改善，消费者对休闲食品数量和品质的要求不断提高，休闲食品正逐渐升格成为人们日常的必需消费品。为迎合消费者不断变化的需求，休闲食品也由原来的温饱型向风味型、营养型、享受型等方向转化。近年来，休闲食品市场发展迅速，呈现出一片前所未有的繁忙景象。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在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投资建设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租赁湖南晨威高科有限公司已建的空置第五栋东侧厂房用于本项目生产，租赁办公大楼第一层西侧办公楼用作本项目办公区，厂房租赁协议见附件 3。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岳

环罚决字（2020）35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结合《湖南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责令你公司立即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对你公司作出如下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已缴纳行政处罚罚款，见附件6。在上述情况的基础上，企业停止生产，并积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2017]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的有关规定，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食品制造业—16、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须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特委托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我公司接受委托后，通过对项目周围环境进行详细的实地勘查和相关资料的收集、核实与分析工作后，在此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所规定的原則方法、內容及要求，编制完成了《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1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4.57%。

2、工程内容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2520m²，建筑面积约 252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1 条调味面制品生产线）、办公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具体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型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415m ² ，一层，1 条调味面制品生产线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区	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105m ² ，一层	已建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
	供电系统	区域供电电网供给，配套相应的配电设施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设施	集气罩+处理效率≥90%的静电油烟净化器 +15m 排气筒	新建
		生产车间排风系统	已建
	废水治理设施	隔油沉淀池	新建
		化粪池	新建
	噪声治理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	已建
	固废治理设施	生产固废暂存设施、若干垃圾桶	已建
		垃圾桶	已建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如表 1-2 所示。

表 1-2 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	数量	单位	备注
小食品（调味面制品）	200	t/a	辣条

本项目产品为调味面制品，产品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调味面制品》（征求意见稿）中技术要求，详见表 1-3：

表 1-3 调味面制品技术要求

感官 要求	项目	要求
	色泽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
	滋味、气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气味，无酸败，无异味

	状态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组织状态，无霉变，有韧性，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水分/ (g/100g)	≤ 24.0			
	脂肪/ (g/100g)	≤ 25.0			
	氯化物（以 Cl ⁻ 计）/ (%)	≤ 4.2			
	酸价/ (mg/g)	≤ 3.0			
	过氧化值/ (g/100g)	≤ 0.25			
微生物限量	项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g)	5	1	10^4	10^5
	大肠菌群/ (CFU/g)	5	2	10	100
	霉菌/ (CFU/g)	≤ 150			

4、原辅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4。

表 1-4 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规格	年用量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1	原料	面粉	25kg	151.52t/a	袋装	5t	原料库		
2	辅料	盐	1.5kg	10.91t/a	袋装	100kg	原料库		
3		辣椒	0.5kg	3.03t/a	袋装	100kg	原料库		
4		食用香精	0.5kg	0.09t/a	袋装	45kg	原料库		
5		谷氨酸钠	0.5kg	0.21t/a	袋装	105kg	原料库		
6		食用油	25kg	6.06t/a	桶装	1t	油库		
7		水	--	808m ³	市政自来水管网				
8	能源	电	--	20 万 KW·h	区域电网供给				
9		营养琼脂	0.25kg	29.7kg	瓶装	2.5kg	化验室	2.5kg	化验室
10	化验室	酒精	500mL, 浓度 95%	10L	瓶装	2.5L	化验室	2.5L	化验室

注：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食品添加剂的使用严格按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2014）执行。

(1) 谷氨酸钠：即可食用味精，无色至白色棱柱状结晶或白色结晶性粉末，水溶液无色，熔点 225℃，基本无特殊气味，具有强烈的肉类鲜味，略有

甜味或咸味，易溶于水，微溶于乙醇，不溶于乙醚。

(2) 营养琼脂主要成分见表 1-5。

表 1-5 营养琼脂主要成分

成分名称	含量
蛋白胨	<u>10.0g/L</u>
牛肉浸粉	<u>3.0g/L</u>
氯化钠	<u>5.0g/L</u>
琼脂	<u>15.0g/L</u>
pH 值 (25°C)	<u>7.3±0.1</u>

(3) 酒精：主要成分为乙醇，浓度为 95%，由水与乙醇混合配制而成，具有愉快的气味和灼烧味，易挥发，能与水、氯仿、醚、甲醇、丙酮及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易燃，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分子式为 C₂H₆O，沸点 78.15°C，熔点-114.1°C，属一般危化品，应用于溶剂，分析镍、钾、镁及脂肪的酸价，萃取剂，脱水剂，清洗剂等，需采取密封干燥保存。

5、生产设备

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和《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可知，项目所选设备均不属于国家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类型，可满足正常生产的需要。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6。

表 1-6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1	拌粉机	CX-25	4 台
2	电子秤	TCS-100	10 台
3	挤压熟化机	CX-100	17 台
4	隧道紫外灯杀菌箱	SDMJ-80	4 台
5	自动配料机	PC-006	4 台
6	拉料机	CX-400	17 台
7	传送机带	TSF-500	10 台
8	八角搅拌机	CX-60	20 台
9	冷却桶	CJ-400	23 个
10	电加热烧油机	CX-W	3 台
11	臭氧灭菌器	KDXD-III	30 台

12	自动热封口机	T-900	100 台
13	电子秤	ACS-6	4 台
14	不锈钢工作台	0.9*10(M)	7 台
15	输送带	CX-2000	5 台
16	打包机	JB	3 台
17	风淋门	SHOWER	2 套
18	储油罐	1500*1800	2 个
19	全自动给袋机	MR8-2008	2 台
20	粉碎机	JF-350	2 台
21	油烟净化器		1 台

6、公用工程

(1) 供电：本项目各机械设备均采用电能，项目供电由当地供电电网供电，能满足项目所需。

(2) 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供水能力能满足本项目的需求，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年总用水量约为 808m³。

表 1-7 项目具体用水情况估算表

序号	名称	用水定额	计算指标	单位	年用水量	年排水量
1	生活用水	15m ³ *人·a	30	人	450m ³ /a	360m ³ /a
2	设备清洗用水	1m ³ /d	300	天	300m ³ /a	270m ³ /a
3	地面清洁用水	100L/次·d	300	天	30m ³ /a	27m ³ /a
4	化验室用水	20L/天	300	天	6m ³ /a	5.4m ³ /a
5	产品用水	0.11kg/t	200	t	22m ³ /a	0
合计					808m ³ /a	662.4m ³ /a

(3) 排水

项目灭活后的化验室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经收集后转移至隔油沉淀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由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4) 供热

项目职工采暖热源及夏季制冷使用中央空调。

9、平面布置

项目所在地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入口位于厂区东侧。从项目平面布置来看，主要为生产车间和办公区，办公区位于车间西南侧，其他区域均为生产车间，车间内包含原料库、调粉间、和面间、开机车间、油炸间、拌料间、调味间、破碎间、内包装车间、外包装车间、喷码车间、机修间、模具清洗间、添加剂仓库、1#缓冲间、留样室、超净工作室、洗手消毒间、内包材仓库、化验室、参观通道、1#男更衣室、大厅、卫生间、大豆油库、换鞋间、女更衣室、2#男更衣室、洗手消毒间、风淋室、缓冲间、清洗间、辅料库、成品仓库；办公区包含办公室、卫生间和大厅，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

10、生产车间环境要求

根据本项目的生产内容，结合《食品工业洁净用房建筑技术规范》，评价要求项目上的生产车间做到生产用房温度应为 18~26℃，相对湿度应为 30%~70%。生产车间的工艺平面应与工艺要求的洁净用房等级相适应，能最大程度地防止食品、食品接触面和食品包装受到污染。原料、半成品、成品应在各自独立的有完整分隔的生产区内加工制作；不同洁净区的生产人员进出路线应严格分开。

11、生产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职工总人数 30 人，其中管理人员 5 人，不提供住宿，每班 8 小时工作制，每天 1 班，年工作 300 天。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经现场踏查，

项目已投入运营，本项目现有污染情况如下：

1、项目现有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2520m²，建筑面积约 252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1 条调味面制品生产线）、办公区。项目现有建设内容具体情况见表 1-8。

表 1-8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u>工程类型</u>	<u>工程名称</u>	<u>工程内容及规模</u>	<u>备注</u>
<u>主体工程</u>	<u>生产车间</u>	<u>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2415m²，一层，1 条调味面制品生产线</u>	<u>已建</u>
<u>辅助工程</u>	<u>办公区</u>	<u>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105m²，一层</u>	<u>已建</u>
<u>公用工程</u>	<u>供水系统</u>	<u>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u>	<u>依托</u>
	<u>供电系统</u>	<u>区域供电电网供给，配套相应的配电设施</u>	<u>依托</u>
<u>环保工程</u>	<u>废气治理设施</u>	<u>集气罩+水隔油，无组织排放</u>	<u>已建</u>
		<u>生产车间排风系统</u>	<u>已建</u>
	<u>废水治理设施</u>	<u>灭活后化验室废水、清洗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u>	<u>已建</u>
	<u>噪声治理设施</u>	<u>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u>	<u>已建</u>
	<u>固废治理设施</u>	<u>生产固废暂存设施、若干垃圾桶</u>	<u>已建</u>
		<u>垃圾桶</u>	<u>已建</u>

2、现有项目主要环境问题

(1) 废水

1) 设备清洗废水

本项目设备容器、模具清洗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0.9m³/d (27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动植物油、LAS。

2) 地面清洁废水

地面清洁采用拖地的方式进行，不进行冲洗，地面清洁每天进行一次，废水产生量为 0.09m³/d (27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SS、LAS。

3) 化验室废水

化验室主要对产品中微生物进行检测，会产生化验室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0.09m³/d (27m³/a)，化验室废水采取高压灭活，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SS、

LAS。

4)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职工办公所产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LAS。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废气

1) 面粉投料粉尘

项目营运期面粉使用量为 151.52t/a，调粉过程面粉投料工序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按 100g/t 原料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15.2kg/a。粉尘经物理沉降后，逸散量约占粉尘产生量的 20%，则粉尘排放量为 3.04kg/a，排放速率为 0.0101kg/h（投料时间按 1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300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2) 调味投料粉尘

本项目调味过程中各类粉状（主要为磨制的辣椒粉）原料用量约为 3t/a，粉尘产生量按 100g/t 原料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0.3kg/a。粉尘经物理沉降后，逸散量约占粉尘产生量的 20%，则粉尘排放量为 0.06kg/a，排放速率为 0.2g/h（投料时间按 1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300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3) 辣椒磨粉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将外购的干辣椒磨制成辣椒粉，磨粉工序在生产设备内密闭进行，在卸辣椒粉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辣椒粉，磨粉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1%，项目干辣椒用量为 3.03t/a，则辣椒打粉粉尘产生量为 0.003t/a，磨粉工序工作时间按 1h/d 计，全年工作时间约为 300h，则粉尘排放速率为 0.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4) 生产异味

本项目在挤压熟化成型和调味过程中会产生异味，产生的污染物较

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空气自由扩散的形式排放。

5) 车间油烟

本项目调味工序香料过油生产时，会使用一定量的食用油，油炸时会产生部分油烟，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其挥发量以 3% 计，项目营运期调味工序食用油用量为 6.06t/a，则此工序油烟产生量为 0.182t/a，通过集气罩收集后排入车间外。

面粉投料过程中产生的投料粉尘、调味搅拌工序投加固态调味料产生的投料粉尘、干辣椒研磨产生的粉尘通过沉降和车间通风外排，生产异味经车间内通风系统外排，调味工序香料过油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外排。

(3) 噪声

项目现有噪声产生源主要为拌粉机、挤压熟化机、自动配料机、拉料机、传送机带、八角搅拌机、电加热烧油机、输送带、打包机、全自动给袋机、粉碎机等生产设备噪声。项目噪声已采取相关减震措施、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及保养，以避免不正常的设备噪声产生。

本次环评委托湖南汨江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24 日，对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噪声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厂界西侧为其他企业厂房，不进行监测，监测期间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监测结果统计于下表 1-9：

表 1-9 厂界噪声质量现状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面外 1 米 ▲1	12.23	52	47
	12.24	53	48
厂界南面外 1 米 ▲2	12.23	52	46
	12.24	54	47
厂界北面外 1 米 ▲4	12.23	54	47
	12.24	54	48
GB12348-2008 (3 类)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气象参数	12 月 23 日：阴，温度 12.7℃，风速 2.4m/s，东南，气压 101.3KPa 12 月 24 日：阴，温度 10.5℃，风速 2.1m/s，北，气压 101.5KPa		

(4) 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车间沉降粉尘、废培养基等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

1) 废包装袋

本项目原辅材料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0.5t/a，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2) 车间沉降粉尘

本项目车间沉降粉尘产生量约为 0.0124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3) 废培养基

本项目化验室进行微生物试验过程中会产生的废培养基，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每天称取 99.0g 营养琼脂溶于 3000mL 蒸馏水中，则废培养基产生量约为 0.93t/a，废培养基经高压灭活后同生活垃圾一起处置。

4) 废试剂瓶

本项目化验室主要使用营养琼脂和酒精，营养琼脂包装瓶材质为聚乙烯，单个重量约 20g，年用量为 119 瓶，酒精包装瓶为聚乙烯，单个重量约 20g，年用量为 20 瓶，则废试剂瓶的产生量约为 2.78kg/a，经收集后统一外售。

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量约为 4.5t/a，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以新带老”措施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是在生产的企业，项目属于未批先建，已于 2019 年 5 月建成投产，但未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环评手续，因此，本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相应环保措施不完善，存在一定的环境问题，项目已有措施及改进措施见下表：

表 1-10 项目环保措施及整改措施一览表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现有措施	整改措施
大气污染物	油烟	集气罩，排出车间	集气罩+处理效率 $\geq 90\%$ 的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15m 排气

			筒
	粉尘	自然沉降、车间通风系统	
	生产异味	车间通风系统	
水污染 物	设备清洗废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u>进入隔油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u>
	地面清洁废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u>进入隔油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u>
	化验室废水	灭活后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u>灭活后进入隔油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u>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	/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车间沉降粉尘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u>废培养基</u>	<u>经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u>
		<u>废试剂瓶</u>	<u>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u>

2、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矿产资源等):

1、地理位置

汨罗市地处洞庭湖畔，是“中国龙舟名城”，地处湖南省东北部，紧靠南洞庭湖东畔、汨罗江下游，位于东经 $112^{\circ}51' \sim 113^{\circ}27'$ ，北纬 $28^{\circ}28' \sim 29^{\circ}27'$ 。市境东部和东南部与长沙县毗连，南与望城县接壤，西邻湘阴县和沅江县，北接岳阳县，东北与平江县交界。市境南北相距 66.75km，东西相距 62.5km，全境周长 301.84km，总面积 1561.95km^2 ，占全省总面积的 0.75%，占岳阳市面积的 10.4%，汨罗市城区面积 12.37km^2 。因境内有汨水、罗水会合，其下游名汨罗江，因此而得市名。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项目选址中心点坐标：东经： $113^{\circ}9'11.65''$ ，北纬： $28^{\circ}45'22.09''$ ），项目地理位置具体详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地质

汨罗市属幕阜山脉与洞庭湖之间的过渡地带，西临南洞庭湖。地势由东南向西北倾斜。园区所在地地貌以丘岗平原为主，其中 107 国道沿线和沿江大道沿线为地形较平整的平原地带，其余部分分布大量小型丘陵。自然地形地势起伏不大，地坪坡度 15% 以下，园区地面标高在 33.3~91.2m 之间，汨罗江最高水位(黄海海平面)36.13m，工业园场地最低标高 37m 以上，场地不受洪水影响。

汨罗市位于杨子准地台雪峰地轴中段，东部为临湘穹的瓮江一幕阜山隆起，西部为洞庭下沉的过渡性地带。由于长期的雨水淋溶、侵蚀，地壳抬升与沉降作用的继续，使得山地切割加强，冲沟发育，水系密布，江湖沉积物深，在洞庭湖及汨罗江沿岸一带形成土质肥沃，土层深厚的河湖平原。

汨罗市境内地层简单，由老到新依次为元古界冷家溪、中生界白垩系和新生界下第三系中村组、第四系。第四系更新统白水江组分布于新市镇一带，厚度为 6.9-10m，底部为黄褐色砾石层，中部为黄褐色砂砾层，上部为黄褐色含锰质结核砂质粘土。

本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高程为 31.4-30.2m，地下水埋深-6.2~ -5.9m，地下水的化学类型对建筑砼和钢筋无腐蚀性，场区地基主要为人工填土、耕作土、江南红壤和冲击沉积物堆积层组成，地质物理力学性质较好，场地内无不良地质现象。

根据《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1990 年版)，地震设防烈度为 7 度。

3、土壤

项目区的土壤以半页岩为主，占 47.8%。主要为赤红壤、红壤、黄壤、第四纪松散堆积物以及红砂壤五个类型。

发育于花岗岩母质上的赤红壤、黄壤、红壤，由于在高强多雨条件下，物理风化和化学风化都极其强烈，风化产物分解彻底，形成深厚的风化壳。土壤结构输送，植被破坏后，容易冲刷流失。

发育于红砂岩母质上的红砂壤，矿质养分有效性较高，砂性较重，土质疏松，土层薄，一般 1~3m。

发育于砂岩母质上的红砂壤，抗风化剥蚀能力较弱，地表水不易渗透，易形成散流，在一定地形条件下，而发生泥石流。

发育于石灰页岩母质上的红壤，此种岩主要矿物为碳酸钙，由于淋溶和富集作用，风化物粘性重，透水性差，有机质含量较高，常表面冲刷产生面蚀。

第四世纪松散堆积物上层深厚，质地粘重，透水性差，易发生轻度面蚀。

4、气候气象

汨罗地处亚热带，属典型的大陆性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其特点为：春湿多雨，夏季多旱，暑热期长，严寒期短，无霜期长，光照充足，热能充裕。年平均气温为 16.9°C，绝对最高温 39.7°C，绝对最低温-13.4°C，年均降雨量 1345.4 毫米，一日最大降雨量 159.9mm；年平均气压 101.05kpa，年平均蒸发量；年最大风速 13m/s，年平均风速 2.6m/s；积雪最大厚度 34cm。夏季风向偏南，冬季风向偏北，年均相对湿度 81%，年均光照时数 1714.9 小时，无霜期 270 天左右，气候温暖，四季分明，无霜期长，冰冻期短，日照充足，雨量适度，有利于多种作物生长和多种动物繁衍生息。

表 2-1 气象条件

年平均气温	16.8-16.9°C
最冷月（1月）平均气温	4.6°C
最热月（7月）平均气温	29.2°C
最冷月极端最低气温	-11.8°C
最热月极端最高气温	39.9°C
年无霜期	256-278 天
年降雨量	829~2336mm
历年最大积雪深度	20cm
年主导风向	NNW(夏季为 S)

5、水文

汨罗江因主河道汨水与支流罗水相汇而得名，汨罗江发源于江西省修水县的黄龙山脉，往西流经平江县、汨罗市于磊石山注入东洞庭湖。干流长度 253.3 公里，平均迫降 0.46‰，流域面积达 5543 平方公里。青冲口以下（汨罗段）为洞庭湖冲击平原区，地形平坦开阔，地面高程在 22.1m-32.1m，汨水入湖处磊石山基岩裸露，山顶高程 88.5m。流域总的地势为东南高西北低。流域面积 5543km²，河长 253.2km，其中汨罗市境内长 61.5km，流域面积 965km²。干流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43.04 亿 m³，汛期 5~8 月，径流量占全年总量 46.2%，保证率 95% 的枯水年径流量为 5.33 亿 m³，多年平均流量 99.4m³/s，多年最大月平均流量 231m³/s（5 月），最小月平均流量 26.2m³/s（1 月、12 月）。

车对河为汨罗的第三大水系，全长 41km，流域面积 344km²，其中市内 165km²，多年平均径流深 600mm，多年平均径流量 1.07 亿 m³，多年平均流量 3.4m³/s。水能资源较丰富。车对河经新市的赵公桥注入汨罗江。

项目所在区域水文地质条件较为简单，地下水类型主要为第四系松散堆积层中的孔隙潜水和孔隙承压水。前者存储和运移于第四系全新统冲击堆积中，径流条件差，水交替弱，主要受大气降水与地表水补给向河床排泄，枯水期地下水位埋深 1-3m。后者分布于粉质粘土及砂质粘土下部的沙砾石中，分布广，补给源主要为河水，承压水头随外河水位的涨幅变动，顶板埋深>11m。据黄金部队对汨罗江普查结果，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高程为 31.4~30.2m，地下水

埋深 6.2~5.9m，地下水的化学类型对建筑砼和钢筋无腐蚀性。

本项目周边居民饮用水水源主要为城市自来水。

6、生物资源

汨罗市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植物资源十分丰富。境内共有蕨类植物 15 科，25 种；裸子植物 7 科，13 种；被子植物 94 科，383 种。其中有培植的 48 科，253 种，有实用推广价值的达 180 余种。属国家保护的有水杉、银杏、杜仲等，主要用材树种有松、杉、樟、檫、楠竹等。

汨罗市已查明的野生动物有昆虫 65 科，168 种；鱼类 20 科，90 种；鸟类 28 科，50 种；哺乳类 16 科，29 种。还有大量的两栖类、爬行类动物。属国家保护动物的有鲮鲤（穿山甲）、大鲵（娃娃鱼）、草（猴面鹰）、麂子、猪獾、上树狸、大灵猫等。主要经济鱼类有草、青、鲢、鳙、鲤等；主要爬行动物有鳖、乌龟、蟹等；主要家畜有牛、猪、羊等；主要家禽有鸡、鸭、鹅等。

根据现场调查走访，本项目规划区域内，植被以人工作物为主，主要草本植物以蔬菜水稻为主，主要树种有马尾松、杉木、湿地松、茶叶、油茶等，区内无天然林和原生自然植物群落，田间及田埂地带生长着与农业生态系统相互依托的少量次生自然物种，常见的有马齿苋、爬地草等。动物资源主要以人工养殖的家畜、家禽为主，主要家畜有牛、猪、羊、狗等，主要家禽有鸡、鸭、鹅等，主要经济鱼类有草、青、鲢、鲤等，由于该区属于城郊，人为活动频繁，开发活动较为强烈，野生动物尤其大型野生动物生存环境遭到破坏，因此野生动物的活动踪迹较少，主要野生动物都是一些常见的种类如：田鼠、竹鼠、蛇、蛙、黄鼠狼，以及一些鸟类有燕、喜鹊、八哥、画眉、布谷、猫头鹰等。园区规划区域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名录的珍稀野生动植物分布。

7、矿产资源

汨罗市境蕴藏砂金和非金属矿产资源比较丰富。已开发利用的有黄金、花岗石、砂砾石、钾长石、石英和粘土等，尚待开发的是高岭土。其中汨罗江砂金矿是已探明的长江以南最大的河流矿床，地质储量 20 吨左右；高岭土总储量 5000 万吨以上，可淘洗精泥 1250 万吨以上；花岗石总储量在 5000 亿 m³ 以

上，产品已销往日本及国内的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粘土总储量在 10 亿吨以上；石英总储量 10 万吨以上。在境内花岗岩体的晚期伟晶岩脉中，已探明有铍（绿桂石）、锂、铷、铯、铌、钽等稀有金属矿分布。石油、天然气具有一定的找矿前景，全市发现矿床、矿点、矿化点 40 多处。矿产资源潜在总经济价值 300 亿元以上。

经本区域规划环评调查，产业园内没有压覆具有较多经济价值的其他重要矿产资源。

8、植被生态

（1）植物

按《湖南地理志》植被划分方案，汨罗属中亚热带北部常绿阔叶林亚地带的湘东山地丘陵栎栲林、台湾松林、毛竹林植被区和湘北滨湘平原栎栲林、农田及防护林、堤垸沼泽湘泊植被区。

汨罗市内野生植物种类繁多，蕨菜植物共 15 科 25 种，裸子植物共 7 科 13 种，被子植物有 94 科 383 种。

工业园区内无天然林和原生自然植物群落，常见的野生草灌植物有：马齿苋、艾蒿、爬地草、节节草及少量灌木等。主要树种有马尾松、灌林及人工防护林欧美杨。园区内未发现珍稀需要保护的野生植物品种。

（2）动物

汨罗属中亚热带地区，野生动物多为亚热带林灌动物类群，全市已查明的野生动物有昆虫 65 科，168 种；鸟类 28 科，50 种；哺乳类 16 科，29 种。主要有两栖类的蟾蜍，青蛙、泽蛙、虎斑蛙、泥蛙、吉巴牛蛙等，爬行类主要有乌龟、鳖、壁虎、蜥蜴和各种蛇类，鸟类常见的有灰胸竹鸡、雉、雀鹰、白鹭、喜鹊、八哥、杜鹃、白头翁、斑鸠等，哺乳类有野兔、田鼠、蝙蝠等。区内现存的野生动物资源受人类活动的长期影响，已大为减少。

据现场专访调查，项目区周围现存的动物主要是一些鸟类及其它小型动物如蛇、鼠、蛙等。未在项目区附近范围内发现珍稀保护动物及地方特有动物踪迹。

(3) 水生生物

汨罗江汨罗段水域，由于水域狭窄、干枯时间过长，在平枯水期河道水深较浅，不适合水生生物的生长与繁衍，水域中饵料生物及鱼类资源的生物量及生物种类较少。

根据当地渔政部门介绍，汨罗市汨罗江河段渔业资源不太丰富，有鱼类 20 科，90 种，水生生物物种比较单一；鱼类主要为四大家鱼，无鱼类的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近几年中没有发现过国家一、二级水生野生保护动物。区域无专业渔民，只有极少数副业渔民，年捕捞总量不超过 2 吨。

9、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现状

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前身为汨罗市罗城经济开发区(1994 年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开发区)，为省级工业园区。工业园区位于湖南汨罗市城市东部的新市镇，规划面积 15km²，园区的总体区域环评已经开展。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现有企业 256 家，其中投资 5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20 家。目前，园区初步形成再生资源、电子加工、机械制造和家具制造等为主的四大加工板块，聚集加工企业 134 家，其中规模企业 53 家。

园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现状如下：

(1) 道路交通

园区已建设主干道 30km，建成了沿江大道、龙舟路、东风路、市场路、安置路、星火路、天立路。加上省道 S308 线和国道 G107，园区基本形成了三横四纵的交通网络，交通便利。

(2) 市政公用设施现状

①给水：园区给水管网已基本建成，并且建有新市自来水厂和汨罗市自来水厂 2 座，供水能力可达 6.5 万 t/d，实际供水量约 3 万 t/d。

②排水：园区生活污水和一般工业废水送汨罗城市污水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园区重金属污水处理厂已建成投运。

③电力：园区现有 220KV 新市变电站一座，位于 S308 线以南，龙舟路以西。有 110KV 窑洲变电站一座，邻近有黄柏 110KV 变电站和待建的古培 220KV

变电站位于园区西北角。现有 220KV 架空线路 4 回，11KV 架空线路 2 回。电信光缆均沿现状道路架空铺设。

④固体废物：已建生活固废处理垃圾消纳场、工业固废集中处置中心现处于设计和筹建当中。

⑤天然气及其他能源：天然气管网门站、分输站已经建设完成，近期内可开通使用。煤炭、石油、液化气等其他能源充足。

区域环境功能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2-1。

表 2-1 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

编号	项目	功能属性及执行标准	
1	水环境功能区	汨罗江窑州河段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类标准	
		汨罗江新市河段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水体标准	
		南渡河段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水体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中的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限值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森林公园	否	
6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否	
8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9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0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是两控区	
11	是否水库库区	否	
12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	
13	是否属于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否	

3、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区域达标情况

根据汨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9 年空气质量现状公报的数据，测点位置为汨罗市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数据统计如下表。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百分位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浓度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超标倍数
SO ₂	年平均浓度	-	7	60	11.7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8	116.7	150	11.1	达标	-
NO ₂	年平均浓度	-	18.1	40	45.2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8	43	80	53.8	达标	-
CO	年平均浓度	-	810	10000	8.1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1300	4000	32.5	达标	-
臭氧	年平均浓度	-	86.6	200	43.3	达标	-
	百分位上 8h 平均质量浓度	90	142.6	160	89.1	达标	-
PM _{2.5}	年平均浓度	-	36.5	35	104	超标	0.04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83.8	75	111	超标	0.11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	66.1	70	94.4	达标	-
	百分位上日平均	95	139.6	150	93.1	达标	-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公开发布的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结论，汨罗市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可吸入颗粒物（PM_{2.5}）的年平均值有好转，超过《环境空气质量》（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超标倍数最大为 0.11 倍，本项目所在区域 2018 年与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域。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关于下达汨罗市 2018 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减排项目的通知》和《汨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方案的实施，汨罗市在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措施、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大气污染治理等一系列措施后，PM_{2.5} 年平均浓度从 2018 年的超标倍数 0.31 下

降至 2019 年的最大超标倍数 0.11，表明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正持续向好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1) 调查范围

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汨罗江。项目外排废水量为 662.4m³/a，因此，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规定，引用汨罗江新市断面、窑洲断面、南渡断面常规监测断面监测数据进行评价。

(2) 调查内容

①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湖南省主要地表水系水环境功能区划》(DB43/023-2005) 和《关于公布湖南省县级以上地表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的通知》(湘政函[2016]176 号) 可知：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为汨罗江，汨罗江窑洲断面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 类标准，汨罗江新市断面、南渡断面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III类标准。

②水质达标状况

本项目地表水体收集汨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8 年 10 月-12 月对汨罗江新市断面、窑洲断面、南渡断面常规监测断面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3-2。

1) 监测断面

汨罗江新市断面、窑洲断面、南渡断面

2) 监测项目

pH、CODCr、BOD₅、氨氮、总磷、石油类、DO。

3) 监测时间与频率

汨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8 年 10 月-12 月对汨罗江进行了监测，每个点位监测一天/月，三次采样，同期记录水深、流速、流量、河宽等水质参数。

4)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单因子超标率与超标倍数法。

超标率 = (超标样品个数/样品总数) ×100%；超标倍数 = (C_i—C_{0i}) /C_{0i}

5) 监测结果

地表水监测结果及评价结果见表 3-4。

表 3-4 地表水质监测与评价结果表 浓度单位: mg/L, pH 除外

项目		新市断面(III类)	窑州断面(II类)	南渡断面(III类)
pH	范围	6.05~7.14	6.12~7.14	6.70~7.35
	标准值	6~9	6~9	6~9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COD	范围	8~16	10~12	8~11
	标准值	≤20	≤15	≤20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BOD ₅	范围	2.4~2.6	2.3~2.4	0.7~1.6
	标准值	≤4	≤3	≤4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NH ₃ -N	范围	0.15~0.42	0.13~0.25	0.08~0.28
	标准值	≤1.0	≤0.5	≤1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总磷	范围	0.01ND~0.08	0.01ND~0.04	0.07~0.08
	标准值	≤0.2	≤0.1	≤0.2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石油类	范围	0.01ND	0.01ND	0.005~0.02
	标准值	≤0.05	≤0.05	≤0.05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DO	范围	8.4~8.5	8.6~8.7	8.04~9.16
	标准值	≥5	≥6	≥5
	超标率 (%)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由上表可知，汨罗江新市断面、南渡断面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

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III类标准, 汨罗江窑州断面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II类标准, 汨罗水环境质量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的规定,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标准;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现状, 本次环评委托湖南汨江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 对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噪声进行了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厂界西侧为其他企业厂房, 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监测结果统计于下表 3-4:

表 3-4 环境噪声质量现状表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外 1 米 ▲1	12.23	52	47
	12.24	53	48
厂界南侧外 1 米 ▲2	12.23	52	46
	12.24	54	47
厂界北侧外 1 米 ▲4	12.23	54	47
	12.24	54	48
评价标准 (3 类)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气象参数	12 月 23 日: 阴, 温度 12.7°C, 风速 2.4m/s, 东南, 气压 101.3KPa 12 月 24 日: 阴, 温度 10.5°C, 风速 2.1m/s, 北, 气压 101.5KPa		

由表 3-4 可知, 项目地厂界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 本项目属于“N 轻工-107、其他食品加工—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 因此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

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中附录 A (规范性

附录)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行业项目类别表, 可知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 列入 IV 类。因此无需进行土壤评价。

6、生态环境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 选址地区域周边均为已建建筑, 总体地表植被保持良好, 作物生长正常, 没受到明显的环境污染影响。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见下表 3-5:

表 3-5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X	Y					
合心村居民点 1	113.149427	28.754971	居民	20 户，约 60 人	二类	SW	220-450
合心村居民点 2	113.150082	28.753664	居民	5 户，约 15 人	二类	SW	260-400
合心村居民点 3	113.152056	28.753993	居民	50 户，约 150 人	二类	SW、S	107-554
合心村居民点 4	113.153397	28.751228	居民	15 户，约 45 人	二类	SW、S	370-649
合心村居民点 5	113.154931	28.756382	居民	8 户，约 24 人	二类	NE	130-244
合心村居民点 6	113.154470	28.755122	居民	20 户，约 60 人	二类	SE	100-377
合心村居民点 7	113.154427	28.753476	居民	3 户，约 9 人	二类	SE	239-375
合心村居民点 8	113.155650	28.752723	居民	7 户，约 21 人	二类	SE	420-507
合心村居民点 9	113.155639	28.758405	居民	9 户，约 27 人	二类	NE	262-462

表 3-6 其他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目标		性质/规模	方位	坐标点位		与厂界的距离 (m)	功能类别
要素	名称			经度	纬度		
声环境	合心村居民点 3	50 户，约 150 人	SW、S	113.152056	28.753993	107-554	2 类
	合心村居民点 5	8 户，约 24 人	NE	113.154931	28.756382	130-244	2 类
	合心村居民点 6	20 户，约 60 人	SE	113.154470	28.755122	100-377	2 类
水环境	汨罗江窑州断面	中河	N	--	--		GB3838-2002, II 类
	汨罗江新市、南渡断面			--	--		GB3838-2002, III 类

4、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			
	SO ₂ 、NO ₂ 、TSP、PM ₁₀ 等常规因子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mg/m ³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SO ₂	一小时平均	0.50	
		日平均	0.15	
		年平均	0.06	
	NO ₂	一小时平均	0.20	
		日平均	0.08	
		年平均	0.04	
	TSP	日平均	0.3	
		年平均	0.2	
PM ₁₀	日平均	0.15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年平均	0.07		
PM _{2.5}	日平均	0.075		
	年平均	0.035		
CO	日平均	4		
	O ₃ 日最大 8h 均值	0.16		
2、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II类水质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II类	III类		
pH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II类水质标准	
化学需氧量	15mg/L	2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mg/L	4mg/L		
总磷	0.1mg/L	0.2mg/L		
石油类	0.05mg/L	0.05mg/L		

氨氮	0.5mg/L	1.0mg/L	
溶解氧	6mg/L	5mg/L	

3、声环境

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具体指标如表 4-3 所示。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3类	65dB	55dB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油烟废气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限值中二级新扩改建。

表 4-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序号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	颗粒物	厂界外	1.0

表 4-5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表 4-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GB14554-93)

控制项目	标准值(无量纲)	标准来源
二级新扩改建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GB14554-93)

2、水污染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执行《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一期提质改造及二期扩建 2.5 万 m³/d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4.1.9 项目的设计进水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表 4-7 废水排放标准

序号	污染物	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 设计进水标准	三级标准 (其他排污单位)
1	pH 值	/	6~9
2	悬浮物	180mg/L	400mg/L
3	化学需氧量	320mg/L	500mg/L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0mg/L	300mg/L
5	氨氮	25mg/L	/
6	总磷	3mg/L	/
7	总氮	30mg/L	/
8	LAS	/	20mg/L
9	色度/	/	/
标准来源		《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一期提质改造及二期扩建 2.5 万 m ³ /d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3、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表 1 中 3 类标准，项目噪声排放标准见表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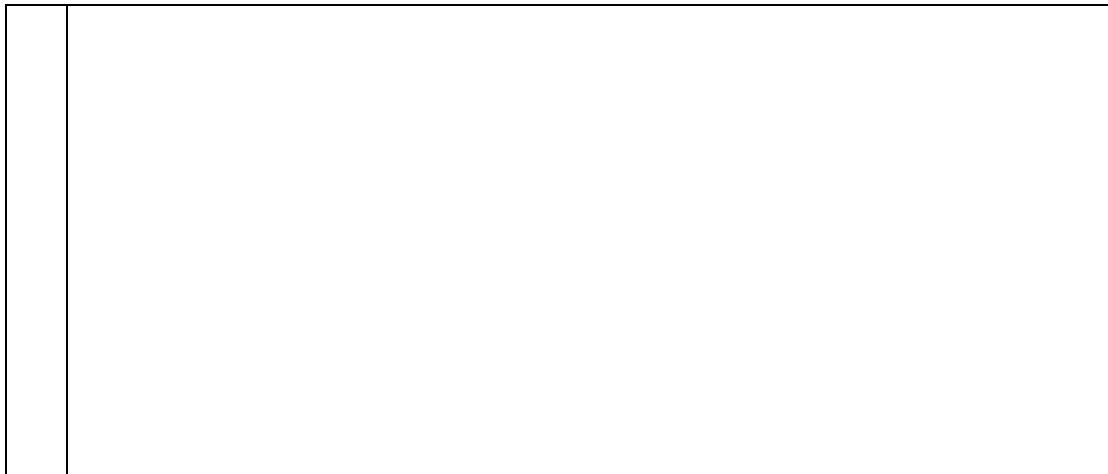
表 4-8 项目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时期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营运期	65dB (A)	55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生活垃圾处置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

总量控制标准	<p>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废气排放污染物为颗粒物、油烟，均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建议本项目对废水中 COD_{Cr}、NH₃-N 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建议本项目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如下：</p> <table border="1"><thead><tr><th>污染物</th><th>本项目排放量 (t/a)</th><th>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t/a)</th></tr></thead><tbody><tr><td>COD_{Cr}</td><td>0.219</td><td>0.3</td></tr><tr><td>NH₃-N</td><td>0.017</td><td>0.1</td></tr></tbody></table>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t/a)	COD _{Cr}	0.219	0.3	NH ₃ -N	0.017	0.1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t/a)								
COD _{Cr}	0.219	0.3								
NH ₃ -N	0.017	0.1								



5、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租赁已建标准厂房进行生产，无土建工程。经现场踏勘，项目已于 2019 年 5 月建成投产，在办理环评手续后主要进行环保设施的安装及调试，施工工期较短，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

项目营运期调味面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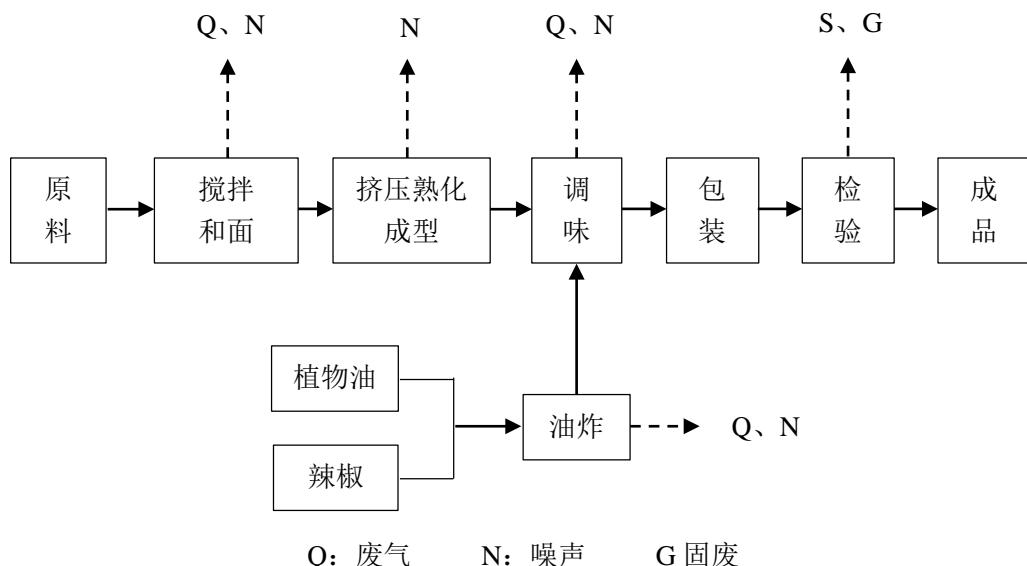


图 5-1 调味面制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1) 和面: 项目将外购的面粉、水、食盐等原辅材料自动计量后加入和面机中搅拌, 将面粉制成面絮状便于挤出熟化即可。

(2) 挤压熟化成型: 经和面机搅拌处理后的面絮由密闭式输送机送至自动下料机中, 再由下料机进入挤出膨化机中, 进行熟化, 熟化温度约为 150℃ 左右。挤出熟化后, 由自动拉料机拉丝成型并由自动切断机切为符合包装要求的小段。

(3) 调味: 项目调味在拌料机进行, 切断后的熟料经输送皮带进入拌料

机中，自动计量，达到设定的重量后自动停止进料，然后将混合好的麻辣油按比例精确泵至调味机内，进行搅拌调味(搅拌时间约为 8 分钟)。混合条例:外购辣椒磨粉后由人工投入调料炸制桶中，按比例加入定量的温度 160℃左右的植物油，进行搅拌炸制，搅拌时间 3 分钟，然后泵至贮油桶中，一边搅拌，一边加入凉的植物油，待油温降至 30℃左右时，泵至调味车间贮油桶内使用，项目植物油加热采用电加热锅。

(4) 包装：搅拌完成的产品由拌料机放入不锈钢容器内，由推车运至包装区进行人工内包及外包。内包采用塑料袋人工包装，在由纸箱进行外包后运至仓库待售。

(5) 检验：对制成后的成品进行质检，主要进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的检测，判断是否超标。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租赁已建闲置厂房及附属配套设施，该厂房各建筑工程均已建设完毕，不存在施工期。

二、营运期污染工序

(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环节如下表：

表 5-1 本项目营运期污染环节

污染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废气	调粉	粉尘
	炸料	油烟
	熟化、调味	臭气浓度
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等
	化验室废水	SS
	地面清洁用水	COD _{Cr} 、SS 等
	员工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等
噪声	各生产设备	LeqA

固废	原料包装	废包装材料
	调粉、调味	车间沉降粉尘
	辣椒磨粉	车间沉降粉尘
	油烟净化	废油
	<u>化验室检测</u>	<u>废培养基</u>
		<u>废试剂瓶</u>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营运期污染源强分析

（一）大气污染源分析

面粉投料过程中产生的投料粉尘、调味搅拌工序投加固态调味料产生的投料粉尘、干辣椒研磨产生的粉尘、调味工序香料过油产生的油烟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异味。

1、面粉投料粉尘

项目营运期面粉使用量为 151.52t/a，调粉过程面粉投料工序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按 100g/t 原料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15.2kg/a。粉尘经物理沉降后，逸散量约占粉尘产生量的 20%，则粉尘排放量为 3.04kg/a，排放速率为 0.0101kg/h（投料时间按 1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300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2、调味投料粉尘

本项目调味过程中各类粉状（主要为磨制的辣椒粉）原料用量约为 3t/a，粉尘产生量按 100g/t 原料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0.3kg/a。粉尘经物理沉降后，逸散量约占粉尘产生量的 20%，则粉尘排放量为 0.06kg/a，排放速率为 0.2g/h（投料时间按 1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300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3、辣椒磨粉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将外购的干辣椒磨制成辣椒粉，磨粉工序在生产设备内密闭进行，在卸辣椒粉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辣椒粉，磨粉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1%，项目干辣椒用量为 3.03t/a，则辣椒打粉粉尘产生量为 0.003t/a，磨粉工序工作时间按 1h/d 计，全年工作时间约为 300h，则粉尘排放

速率为 0.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项目粉生产排污情况见表 5-2。

表 5-2 粉尘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来源	污染物	产生量	产生速率	排放量	排放速率
面粉投料	粉尘	15.2kg/a	0.0507kg/h	3.0kgt/a	0.0101kg/h
调味投料	粉尘	0.3t/a	1g/h	0.06t/a	0.2g/h
辣椒磨粉	粉尘	0.003t/a	0.01kg/h	0.003t/a	0.01kg/h

4、生产异味

本项目在挤压熟化成型和调味过程中会产生异味，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空气自由扩散的形式排放。

5、车间油烟

本项目调味工序需将用电热油锅加热到 80℃的食用油倒入盛有辣椒粉、食用香精、谷氨酸钠等辅料的不锈钢桶中，形成辣椒油。食用油在加热过程中会产生油烟和气溶胶，同时在高温下还会裂解氧化成醛、烯等对人体有害的物质。本项目调味工序香料过油生产时，会使用一定量的食用油，油炸时会产生部分油烟，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其挥发量以 3% 计，项目营运期调味工序食用油用量为 6.06t/a，则此工序油烟产生量为 0.182t/a，则油烟产生速率为 0.303kg/h（油炸时间按 2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600h），本环评要求电加热烧油机上安装集气罩，风量为 20000m³/h，产生浓度为 15.2mg/m³。本环评建议安装 1 台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90%）处理油烟，处理后油烟的排放量为 0.0182t/a，排放速率为 0.0303kg/h，排放浓度为 1.52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标准限值（即油烟≤2.0mg/m³）。

油烟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3。

表 5-3 油烟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来源	污染物	产生浓度	产生速率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排放量
生产	油烟	15.2mg/m ³	0.303kg/h	0.182t/a	1.52mg/m ³	0.0303kg/h	0.0182t/a

（二）废水污染源分析

根据分析，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室废水、地面清洁用水、设备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1、设备清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设备容器、模具清洗用水约为 $1\text{m}^3/\text{d}$ ，清洗过程中添加洗涤剂，排污系数取 0.9，则废水产生量为 $0.9\text{m}^3/\text{d}$ ($270\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为 $\text{COD}_{\text{Cr}}500\text{mg/L}$ 、 $\text{BOD}_5300\text{mg/L}$ 、 $\text{NH}_3\text{-N}30\text{mg/L}$ 、 $\text{SS}300\text{mg/L}$ 、动植物油 120mg/L 、LAS50mg/L。废水收集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地面清洁用水

本项目地面清洁采用拖地的方式进行，不进行冲洗，地面清洁每天进行一次，每次用水量约为 100L ($30\text{m}^3/\text{a}$)，排污系数取 0.9，则废水产生量为 $0.09\text{m}^3/\text{d}$ ($27\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为 $\text{COD}_{\text{Cr}}500\text{mg/L}$ 、 $\text{SS}300\text{mg/L}$ 、LAS50mg/L，废水收集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化验室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化验室用水量约为 $0.1\text{m}^3/\text{天}$ ($30\text{m}^3/\text{a}$)，排污系数取 0.9，则废水产生量为 $0.09\text{m}^3/\text{d}$ ($27\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为 $\text{COD}_{\text{Cr}}500\text{mg/L}$ 、 $\text{SS}300\text{mg/L}$ 、LAS50mg/L，本项目化验室仅对水样中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霉菌等进行测量，不进行生物安全性实验，故化验室产生的废水经灭活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4、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人数 30 人，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活用水量按《湖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3/T 388-2020）“表 31 中一国家行政机构—办公楼—先进值— $15\text{m}^3/\text{人}\cdot\text{a}$ ”，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450\text{m}^3/\text{a}$ ，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36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依托厂房已建化粪池，生活污水经预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主要污染物为 $\text{COD}_{\text{Cr}}500\text{mg/L}$ 、 $\text{BOD}_5300\text{mg/L}$ 、 $\text{NH}_3\text{-N}30\text{mg/L}$ 、 $\text{SS}300\text{mg/L}$ 、LAS30mg/L。

项目所排放废水均达到“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标准”和《污水

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方可外排。

本项目项目生产废水污染物产排污情况详见表 5-4。

表 5-4 生产废水污染物产排污情况表

排放源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处理设施
<u>生产废水 (324t/a)</u>	<u>COD_{Cr}</u>	<u>500</u>	<u>0.162</u>	<u>320</u>	<u>0.104</u>	<u>收集后转移至 经隔油池沉淀 后排入市政污 水管网</u>
	<u>BOD₅</u>	<u>300</u>	<u>0.097</u>	<u>160</u>	<u>0.052</u>	
	<u>SS</u>	<u>300</u>	<u>0.097</u>	<u>180</u>	<u>0.058</u>	
	<u>NH₃-N</u>	<u>30</u>	<u>0.010</u>	<u>25</u>	<u>0.008</u>	
	<u>动植物油</u>	<u>120</u>	<u>0.039</u>	<u>100</u>	<u>0.032</u>	
	<u>LAS</u>	<u>50</u>	<u>0.016</u>	<u>20</u>	<u>0.006</u>	
<u>生活污水 (360t/a)</u>	<u>COD_{Cr}</u>	<u>500</u>	<u>0.180</u>	<u>320</u>	<u>0.115</u>	<u>经化粪池预处 理后排入市政 污水管网</u>
	<u>BOD₅</u>	<u>300</u>	<u>0.108</u>	<u>160</u>	<u>0.058</u>	
	<u>SS</u>	<u>300</u>	<u>0.108</u>	<u>180</u>	<u>0.065</u>	
	<u>NH₃-N</u>	<u>30</u>	<u>0.011</u>	<u>25</u>	<u>0.009</u>	
	<u>LAS</u>	<u>30</u>	<u>0.011</u>	<u>20</u>	<u>0.007</u>	

(三) 噪声污染源分析

项目噪声产生源主要为拌粉机、挤压熟化机、自动配料机、拉料机、传送机带、八角搅拌机、电加热烧油机、输送带、打包机、全自动给袋机、粉碎机等生产设备噪声，噪声为 40~70dB (A)。项目噪声已采取相关减震措施、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及保养，以避免不正常的设备噪声产生。具体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5-5 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台噪声级 /dB(A)	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1	拌粉机	CX-25	4 台	60~70	<u>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 声降噪</u>
2	挤压熟化机	CX-100	17 台	60~65	
3	自动配料机	PC-006	4 台	50~55	
4	拉料机	CX-400	17 台	40~45	
5	传送机带	TSF-500	10 台	40~45	
6	八角搅拌机	CX-60	20 台	60~65	
7	电加热烧油机	CX-W	3 台	50~55	

8	输送带	CX-2000	5 台	40~45	
9	打包机	JB	3 台	50~55	
10	全自动给袋机	MR8-2008	2 台	50~55	
11	粉碎机	JF-350	2 台	60~70	

（四）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车间沉降粉尘、废油、废培养基、废试剂瓶等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材料、车间沉降粉尘、废油，废培养基、废试剂瓶均属于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0.5t/a，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②车间沉降粉尘

本项目车间沉降粉尘产生量约为 0.0124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③废油

根据前述工程分析，油炸工序油烟废气排放量约为 0.0182t/a，则更换下来的废油及静电油烟净化器内产生的废油总量约为 0.164t/a。项目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④废培养基

本项目化验室进行微生物试验过程中会产生的废培养基，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每天称取 99.0g 营养琼脂溶于 3000mL 蒸馏水中，则废培养基产生量约为 0.93t/a，废培养基经高压灭活后同生活垃圾一起处置。

⑤废试剂瓶

本项目化验室主要使用营养琼脂和酒精，营养琼脂包装瓶材质为聚乙烯，单个重量约 20g，年用量为 119 瓶，酒精包装瓶为聚乙烯，单个重量约 20g，年用量为 20 瓶，则废试剂瓶的产生量约为 2.78kg/a，经收集后统一外售。

2、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30 人, 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人计, 生活垃圾产量约为 4.5t/a, 办公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体废物的统计及处置情况见表 5-6。

表 5-6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统计表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性质	治理处置措施
废包装材料	0.5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车间沉降粉尘	0.0124t/a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油	0.164t/a		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 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u>废培养基</u>	<u>0.93t/a</u>		<u>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u>
<u>废试剂瓶</u>	<u>2.78kg/a</u>		<u>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u>
职工生活垃圾	4.5t/a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废气 污染 物	面粉投料	粉尘	0.0507kg/h, 15.2kg/a	0.0101kg/h, 3.04t/a
	调味投料	粉尘	1g/h, 0.3t/a	0.2g/h, 0.06t/a
	辣椒磨粉	粉尘	0.01kg/h, 0.003t/a	0.01kg/h, 0.003t/a
	挤压熟化成 型和调味	臭气浓度	少量	少量
	油炸废气	油烟	15.2mg/m ³ , 0.182t/a	1.52mg/m ³ , 0.0182t/a
废水 污染 物	生产废水	废水量	<u>324t/a</u>	<u>324t/a</u>
		<u>COD_{Cr}</u>	<u>500mg/L, 0.162t/a</u>	<u>320mg/L, 0.104t/a</u>
		<u>BOD₅</u>	<u>300mg/L, 0.199t/a</u>	<u>160mg/L, 0.052t/a</u>
		<u>SS</u>	<u>300mg/L, 0.199t/a</u>	<u>180mg/L, 0.058t/a</u>
		<u>NH₃-N</u>	<u>30mg/L, 0.020t/a</u>	<u>25mg/L, 0.008t/a</u>
		<u>动植物油</u>	<u>120mg/L, 0.079t/a</u>	<u>100mg/L, 0.032t/a</u>
		<u>LAS</u>	<u>50mg/L, 0.016t/a</u>	<u>20mg/L, 0.006t/a</u>
	生活污水	废水量	<u>360t/a</u>	<u>360t/a</u>
		<u>COD_{Cr}</u>	<u>500mg/L, 0.180t/a</u>	<u>320mg/L, 0.115t/a</u>
		<u>BOD₅</u>	<u>300mg/L, 0.108t/a</u>	<u>160mg/L, 0.058t/a</u>
		<u>SS</u>	<u>300mg/L, 0.108t/a</u>	<u>180mg/L, 0.065t/a</u>
		<u>NH₃-N</u>	<u>30mg/L, 0.011t/a</u>	<u>25mg/L, 0.009t/a</u>
		<u>LAS</u>	<u>30mg/L, 0.011t/a</u>	<u>20mg/L, 0.007t/a</u>
固 体 废 物	一般工业固 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0.5t/a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 回收站处置
		车间沉降粉尘	0.0124t/a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 门清运
		废油	0.164t/a	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 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 置

		<u>废培养基</u>	<u>0.93t/a</u>	<u>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u>
		<u>废试剂瓶</u>	<u>2.78kg/a</u>	<u>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u>
	职工生活垃圾		4.5t/a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 声	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 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40~70dB (A)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租赁为租赁已建厂房，不进行土石方开挖等，且项目已投入运行，所在区域没有特别的生态保护目标，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7、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租赁已建标准厂房进行生产，无土建工程。经现场踏勘，项目已于 2019 年 5 月建成投产，在办理环评手续后主要进行环保设施的安装及调试，施工工期较短，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 废气达标情况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面粉投料过程中产生的投料粉尘、调味搅拌工序投加固态调味料产生的投料粉尘、干辣椒研磨产生的粉尘、调味工序香辛料过油产生的油烟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异味。

1) 面粉投料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营运期面粉使用量为 151.52t/a，调粉过程面粉投料工序产生粉尘，粉尘产生量按 100g/t 原料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15.2kg/a。粉尘经物理沉降后，逸散量约占粉尘产生量的 20%，则粉尘排放量为 3.04kg/a，排放速率为 0.0101kg/h (投料时间按 1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300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2) 调味投料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调味过程中各类粉状（主要为磨制的辣椒粉）原料用量约为 3t/a，粉尘产生量按 100g/t 原料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0.3kg/a。粉尘经物理沉降后，逸散量约占粉尘产生量的 20%，则粉尘排放量为 0.06kg/a，排放速率为 0.2g/h (投料时间按 1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300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3) 辣椒磨粉粉尘

项目生产过程中需要将外购的干辣椒磨制成辣椒粉，磨粉工序在生产设备内密闭进行，在卸辣椒粉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辣椒粉，磨粉工序粉尘产生量约

为原料用量的 0.1%，项目干辣椒用量为 3.03t/a，则辣椒打粉粉尘产生量为 0.003t/a，磨粉工序工作时间按 1h/d 计，全年工作时间约为 300h，则粉尘排放速率为 0.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4) 生产异味

本项目在挤压熟化成型和调味过程中会产生会产生异味，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空气自由扩散的形式排放。

5) 车间油烟

本项目调味工序香料过油生产时，会使用一定量的食用油，油炸时会产生部分油烟，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4%，其挥发量以 3% 计，项目营运期调味工序食用油用量为 6.06t/a，则此工序油烟产生量为 0.182t/a，则油烟产生速率为 0.303kg/h（油炸时间按 2h/d 计，全年投料时间约为 600h），本环评要求电加热烧油机上安装集气罩，风量为 20000m³/h，产生浓度为 15.2mg/m³。本环评建议安装 1 台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90%）处理油烟，处理后油烟的排放量为 0.0182t/a，排放速率为 0.0303kg/h，排放浓度为 1.52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标准限值（即油烟≤2.0mg/m³）。

（2）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① P_{max} 及 D_{10%} 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_i ——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u\text{g}/\text{m}^3$ 。

2)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7-1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級判據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备注：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 倍折算为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则颗粒物评价按照 1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为 $900\mu\text{g}/\text{m}^3$ 进行评价。

3) 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评价标准和来源见表 7-2。

表7-2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颗粒物	日平均值	300	GB3095-2012

4) 污染源源强核算

无组织废气预测源强参数见表7-3。

表7-3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源预测参数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矩形面源的长边 (m)	矩形面源的短边 (m)	面源高度 (m)	小时平均质量标准 (mg/m^3)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203	52.5	48	10	0.9

5) 项目参数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7-4。

表7-4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选项村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3万人
最高环境温度/°C		43.7°C

最低环境温度/°C	-11.3°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o	—

5) 污染源结果表

项目正常情况下排放的无组织废气预测情况见表7-5。

表7-5 大气环境影响估算评价结果（无组织废气）

下方向距离(m)	颗粒物	
	浓度mg/m ³	占比率%
10	0.001638	0.18
74	0.005421	0.60
100	0.004969	0.55
100	0.004969	0.55
200	0.00387	0.43
300	0.002323	0.26
400	0.001522	0.17
500	0.00108	0.12
600	0.0008134	0.09
700	0.0006395	0.07
800	0.0005203	0.06
900	0.0004343	0.05
1000	0.00037	0.04
1100	0.0003206	0.04
1200	0.0002817	0.03
1300	0.0002504	0.03
1400	0.0002247	0.02
1500	0.0002033	0.02
1600	0.0001852	0.02
1700	0.0001698	0.02

1800	0.0001566	0.02
1900	0.0001452	0.02
2000	0.0001352	0.02
2100	0.0001263	0.01
2200	0.0001185	0.01
2300	0.0001115	0.01
2400	0.0001053	0.01
2500	9.963E-5	0.01
下风向最大距离m	0.005421	0.60
D10%最远距离	/	/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7-6 P_{max} 和D10%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_{max}(\text{mg}/\text{m}^3)$	$P_{max}(\%)$	$D_{10\%}(\text{m})$	评价等级
生产车间	颗粒物	900	0.005421	0.60	/	三级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颗粒物， P_{max} 值为 0.60%， C_{max} 为 0.005421mg/m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和分析，本次评价仅对本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做简要分析。

1) 面粉投料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调粉过程面粉投料工序粉尘排放量为 3.04kg/a，排放速率为 0.01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2) 调味投料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调味过程中粉尘排放量为 0.06kg/a，排放速率为 0.2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3) 辣椒磨粉粉尘

项目磨粉工序在生产设备内密闭进行，在卸辣椒粉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辣椒粉，磨粉工序粉尘排放速率为 0.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4) 生产异味

本项目在挤压熟化成型和调味过程中会产生会产生异味，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空气自由扩散的形式排放。

5) 车间油烟

本项目调味工序香料过油生产时，会使用一定量的食用油，油炸时会产生部分油烟，在电加热烧油机上安装集气罩，风量为 20000m³/h，经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90%）处理油烟，处理后油烟的排放量为 0.0182t/a，排放速率为 0.0303kg/h，排放浓度为 1.52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标准限值（即油烟≤2.0mg/m³），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4）排气筒高度和数量可行性、合理性分析

项目设置一根排气筒，其位置详见附图。

排气筒高度设置依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7.1 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循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5m 以上”和“7.4 新污染源的排气筒一般不低于 15m”。本项目生产车间高度 10m，因此本项目排气筒高度设置 15m 合理。

（5）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应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情况见表 7-7。

表 7-7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g/m ³)	
2	DA001	油炸	油烟	集气罩+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15m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2.0	0.0182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油烟				0.0182

表 7-8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 环节	污染 物	主要污 染防治 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	生产 车间	颗粒 物	车间通 风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 1996)	1.0	0.06604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油烟				0.06604

表 7-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油烟	0.0182
2	颗粒物	0.06604

表 7-10 污染物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 常排 放原 因	污染 物	非正常排 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 速率/ (kg/h)	单次持 续时间	年发 生频 次/次	应对措 施
1	油炸	环保 设施 故障	油烟	15.2	0.303	10min	1 次	停工， 及时维 修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室废水、地面清洁用水、设备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1) 设备清洗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设备清洗废水的产生量为 270m³/a，废水收集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地面清洁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地面清洁废水的产生量为 27m³/a，废水收集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 化验室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化验室废水的产生量为 27m³/a，化验室产生的废水经灭活

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4)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36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依托厂房已建化粪池，生活污水经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 评价等级判定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的评价等级判定依据如下表所示。

表 7-11 水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text{m}^3/\text{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text{量纲一})$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按照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本项目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因此本项目属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

(3)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全厂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厂区四周须设置雨水沟，并水泥硬化。

经分析，本项目运营过程中，生产废水主要为化验室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LAS、动植物油等，在采取隔油沉淀措施后可去除大量的 SS、LAS 和动植物油，且废水成分相对简单与生活污水成分相似，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可行，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所排放废水均达到“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汨罗城市污水处理厂最终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之内，根据工程分析中运营期的废水的计算，本项目运营期每天需要处理的废水约为 2.28m³，本项目化粪池依托湖南晨威高科有限公司的化粪池，能满足项目废水处理需求。项目运营投产后，废水均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汨罗污水处理厂处理。

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日处理量为 2.5 万 m³/d，根据《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一期提质改造及二期扩建 2.5 万 m³/d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显示：“从 2016 年到 2018 年 5 月，污水处理厂一直处于高负荷运行状态（进水流量 2.35 万 m³/d，包含汨罗市城市生活污水和工业园工业废水）”，公示链接 http://www.yueyang.gov.cn/cxjs/12115/12177/12192/12199/content_1484162.html

。本项目产生废水量为 2.28m³/d (684m³/a)，日处理量仅占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的 0.15%。该污水处理厂剩余污水处理能力完全可以满足本项目排放的污水量，故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可完全处理本项目产生的污水。故污水经处理后市政管网汇入汨罗市生活污水处理厂，不会对该厂水质、水量造成冲击。因此，本项目污水纳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可靠的。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对周边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综合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7-12。

表 7-12 综合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处理设施
<u>生产废水 (324t/a)</u>	<u>COD_{Cr}</u>	<u>500</u>	<u>0.162</u>	<u>320</u>	<u>0.104</u>	收集后转移至 经隔油池沉淀 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u>BOD₅</u>	<u>300</u>	<u>0.097</u>	<u>160</u>	<u>0.052</u>	
	<u>SS</u>	<u>300</u>	<u>0.097</u>	<u>180</u>	<u>0.058</u>	
	<u>NH₃-N</u>	<u>30</u>	<u>0.010</u>	<u>25</u>	<u>0.008</u>	
	<u>动植物油</u>	<u>120</u>	<u>0.039</u>	<u>100</u>	<u>0.032</u>	
	<u>LAS</u>	<u>50</u>	<u>0.016</u>	<u>20</u>	<u>0.006</u>	
<u>生活污水 (360t/a)</u>	<u>COD_{Cr}</u>	<u>500</u>	<u>0.180</u>	<u>320</u>	<u>0.115</u>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u>BOD₅</u>	<u>300</u>	<u>0.108</u>	<u>160</u>	<u>0.058</u>	
	<u>SS</u>	<u>300</u>	<u>0.108</u>	<u>180</u>	<u>0.065</u>	
	<u>NH₃-N</u>	<u>30</u>	<u>0.011</u>	<u>25</u>	<u>0.009</u>	
	<u>LAS</u>	<u>30</u>	<u>0.011</u>	<u>20</u>	<u>0.007</u>	

(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措施见表 7-13。

表 7-13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措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防治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产废水	CODcr、 BOD ₅ 、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LAS	市政污水管网	间断排放	TW001	隔油沉淀池	物理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口雨水排放口清净下水排放口温排水排放口车间或车间处理口设施排放
2	生活污水	CODcr、 BOD ₅ 、 SS、 NH ₃ -N、 LAS	市政污水管网	间断排放	TW002	化粪池	物理、生化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产生源主要为拌粉机、挤压熟化机、自动配料机、拉料机、传送机带、八角搅拌机、电加热烧油机、输送带、打包机、全自动给袋机、粉碎机等生产设备噪声，噪声为 40~75dB (A)。项目噪声已采取相关减震措施、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及保养，以避免不正常的设备噪声产生。设备噪声治理措施及效果见表 7-14。

表 7-14 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台噪声级 /dB(A)	拟采取的降噪措施
1	拌粉机	CX-25	4 台	60~70	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
2	挤压熟化机	CX-100	17 台	60~65	
3	自动配料机	PC-006	4 台	50~55	

4	拉料机	CX-400	17 台	40~45	
5	传送机带	TSF-500	10 台	40~45	
6	八角搅拌机	CX-60	20 台	60~65	
7	电加热烧油机	CX-W	3 台	50~55	
8	输送带	CX-2000	5 台	40~45	
9	打包机	JB	3 台	50~55	
10	全自动给袋机	MR8-2008	2 台	50~55	
11	粉碎机	JF-350	2 台	60~70	

噪声预测采用点声源距离衰减公式：

$$L_r = L_0 - 20 \lg(r/r_0) - a(r-r_0) - R$$

式中： L_r ----- 预测点所接受的声压级，dB(A);

L_0 ----- 参考点的声压级，dB(A);

r ----- 预测点至声源的距离，m;

r_0 -----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取 $r_0=1m$;

a ----- 大气对声波的吸收系数，dB(A)/m，平均值为 0.008 dB(A)/m;

R ----- 噪声源防护结构及房屋的隔声量，经减振消声和建筑隔声后噪声削减量为 15dB(A)。

根据项目总体平面布置，通过上述公式进行计算，对该项目各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进行分析，将计算结果列于表 7-15。

表 7-15 项目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dB (A)

厂界	距离 (m)	降噪隔声	预测值	标准	达标情况
东	5	15	47.6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达标
南	5	15	53.6		达标
西	5	15	52.0		达标
北	5	15	58.1		达标

由上述预测结果表明，通过优化工程总平面布置，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厂房隔声降噪，并对高产噪设备采取减振、吸声、隔声等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及距离衰减后，且项目夜间不生产，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污染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车间沉降粉尘、废油、废培养基、废试剂瓶等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

表 7-16 项目固废产生处置情况表

废弃物名称	产生量	性质	治理处置措施
废包装材料	0.5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车间沉降粉尘	0.0124t/a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油	0.164t/a		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废培养基	0.93t/a		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试剂瓶	2.78kg/a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职工生活垃圾	4.5t/a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措施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车间沉降粉尘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油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废培养基经灭活后同生活垃圾一起处理；废试剂瓶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建设单位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立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一般工业固废不得随处堆放，禁止生活垃圾混入，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应满足如下要求：

- a.地面应采取硬化措施并满足承载力要求，必要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地基下沉。
- b.要求设置必要的防风、防雨、防晒措施，堆放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 c.按《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 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2) 生活垃圾处置措施

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如放置于垃圾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规定的原则，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采取上述措施后，本工程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N 轻工-107、其他食品加工—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因此本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故本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污泥暂存贮存场所采取围堰、地面防渗、防腐等措施，避免污泥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项目类型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中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行业项目类别表，可知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列入 IV 类。因此无需进行土壤评价。

7、外环境对本项目的影响

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属于工业园区，项目周边主要为其他工业企业，随着周边地区的发展，项目周边工业企业不断的引入。对此，结合项目特点，为确保食品生产安全，当地政府应对项目周边用地进行合理规划，建议项目周边不新建化工、电镀、水泥生产等以气型污染为主的企业。

8、环境风险分析

风险分析是一项很复杂的研究工作，涉及化学过程、设备维护、系统可靠性、后果模式估算等过程，每一过程都包含不确定成份，这就是说风险具有发生出现危害的可能性，但风险在何时发生、程度如何等方面又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概率性，其影响后果又是极严重的。遵照国家环保保护部环发[2012]98 号《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的精神，本评价按照

上述文件及风险评价导则的相关要求进行环境风险评价，了解其环境风险的可接受程度，提出减少风险的事故应急措施及社会应急预案，为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提供资料和依据，达到降低危险，减少危害的目的。

(1) 物质风险识别：本项目食用油属于可燃固体，易发生火灾，燃烧后释放有害废气。

(2)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潜在的危险主要为火灾风险，将威胁作业人员的生命安全，造成重大生命、财产损失，并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项目生产设施风险识别见表 7-17。

表 7-17 项目生产设施环境风险因素识别

序号	生产场所	主要危险
1	储存场所	火灾、泄漏
2	生产车间	火灾、泄漏

重大危险源辨识：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本项目生产、加工、运输、使用或贮存中涉及的物料无重大危险源。

(3) 环境风险发生原因分析

表 7-18 项目环境风险发生原因

序号	生产场所	主要危险	可能原因
1	储存场所	火灾	①电线老化，漏电起火 ②员工带入火源起火
		泄漏	①装卸过程中员工操作不当
2	生产车间	火灾	①生产设备起火 ②电线老化，漏电起火 ③员工带入火源起火
		泄漏	①使用过程中，员工操作不当

原材料储存和产品运输风险分析

项目涉及的原材料主要是食用油，是可燃物质。在燃烧时的分解产物主要为 CO、CO₂、H₂O 等，CO 有窒息作用，渗入肺部，导致血液中毒，因此，一旦发生火灾，需采取相应的防范治理措施，避免释放的烟雾和气体对厂区内工作人员及周边居住区村民的身体造成影响。

因项目呈液态，且无挥发、易溶的危险物质，运输过程如发生泄漏事故，易于清理，因此，项目运输过程环境风险较小。

根据表 7-18 的环境风险发生原因可知，项目火灾的发生原因可分为 3 种：①生产设备起火②电线老化，漏电起火③员工带入火源起火，针对这三种原因建设方应采取对应的预防措施，减少火灾事故发生概率，措施如下：

①强化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制度，定期停工对生产设备进行保养和维修，减少设备事故发生概率，从而减少生产设备起火的概率

②加强员工安全操作培训，增强员工安全意识。

③定期对厂区带电线路进行检修，如遇老化线路及时更换。

④禁止员工将火源带入生产区域，严禁员工在仓库和生产区域吸烟，同时对厂区火源进行规范化管理，安排专人使用和管理。

综上所述，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以有效降低本项目火灾发生概率，可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

根据表 7-11 的环境风险发生原因可知，项目物料泄漏主要原因为员工操作不当导致，针对这种原因建设方应采取对应的预防措施，减少泄漏事故发生概率，措施如下：

①加强员工安全操作培训，增强员工对物品装卸、物品使用的操作技能。

②合理的对食用油进行堆放，禁止超负荷堆放，避免垮塌现场的发生。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对策

相关经验说明，及早落实有效的防治措施，将会减少事故的发生和将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减小到最低程度，减轻突发性事故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以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

为达到以上目的，有必要从日常管理上实行全面和严格的对策措施。同时准备周密的事故应急对策，以便应付万一可能发生的事故。为此，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出以下对策建议。

①风险事故预防措施及对策

实践证明，许多环境污染事故平时只要提高警惕，加强管理和防范是完全可以避免的。因此项目首要的是加强事故防范措施的宣传教育，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此外应根据环评及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调查登记，对企

业的安全措施常抓不懈，将本项目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②物料仓储风险防范措施

设立专用库区，使其符合储存物料的相关条件（如防晒、防潮、通风、防雷、防静电等），实施物料的储存和使用；建立健全安全规程及值勤制度，设置通讯、报警装置，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并设置明显的标识及警示牌；对物料的名称、数量进行严格登记；凡储存的岗位，都应配置合格的消防器材，并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

③生产及操作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操作过程中，必须加强安全管理，提高事故风险防范措施。突发性污染事故，特别是有毒化学品的重大事故将对事故现场人员的生命和健康造成严重危害，还将造成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还可能成为社会不安定的因素，同时对生态环境也会造成严重的破坏。因此，做好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预防，提高对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和处置能力，对企业具有重要的意义。

诱发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因素很多，其中被认为较重要的有以下几个：设计上存在缺陷；设备质量差，或因无判废标准（或因不执行叛废标准）而过度、超时、超负荷运转；管理或指挥失误；违章操作。因此，对突发性污染事故的防治对策，除科学合理的厂址选择外，还应从以下几点严格控制和管理，加强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事故发生、降低污染事故损害的主要保障。

④末端处置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a 废气末端治理措施必须确保日常正常运行，如发现人为原因不开启环保治理设置，责任人应受行政和经济处罚，并承担事故排放责任。若末端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则必须停止生产。

b 为确保处理效率，在车间设备检修期间，末端处理系统也应同时进行检修，日常应有专人负责进行维护。

c 废气处理岗位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确保废气处理效果。

d 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定期检修（每周至少一次），保证其正常运行，同

时，为了确保废气净化设施的电力供应，本环评要求：

如果全厂停电，停止生产，无污染物产生。为确保安全，风机仍然继续运转（采用应急发电机）。风机出现故障时，备用风机立即启动。

E 若发生食用油的泄露，应采用吸油毡或消防砂进行吸附，若溢流出至车间外，需引流至调节沉淀池内，同时关闭调节池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的阀门，将泄漏的浮油收集，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⑤其他防范措施

厂区应按照规范的要求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等。按规范要求配备足够的正压式防毒面具。

（6）风险评价结论

在严格落实本报告的提出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管理，可最大限度地减少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且一旦发生事故，也可将影响范围控制在较小程度之内，减小损失。企业在运营期间应不断完善企业事故防范和应急体系，实现企业联防联动，减少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其影响危害可控制在厂区内，其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9、应急预案

由于自然灾害或人为原因，当事故灾害不可避免的时候，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缓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所以，如果在事故灾害发生前建立完善的应急救援系统，制定周密的救援计划，而在灾害发生的时候采取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行动，以及系统恢复和善后处理，可以拯救生命、保护财产、保护环境。事故救援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①应急救援系统的建立和组成；②应急救援计划的制定；③应急培训和演习；④应急救援行动；⑤现场清除与净化；⑥系统的恢复和善后处理。

表 7-19 应急预案

序号	项目	预案
1	应急计划区	库存区、邻近地区
2	应急组织	库存区：由厂区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处理。 邻近地区：厂区负责人负责厂区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

		管制和疏散。
3	应急状态分类 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环境风险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状态分类，以此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库存区：防火灾、爆炸事故的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消防服等；储存区泄露，主要是消防锹、沙及中毒人员急救所用的一些药品、器材。 邻近地区：火灾应急设施与材料，烧伤、中毒人员急救所用一些药品、器材。
5	报警、通讯、 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 测、抢险、救 援及控制措施	由专业人员对环境风险事故现场进行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严重程度等多造成的环境危害后果进行评估，吸取经验教训避免再次发生事故，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预防措 施、消除泄漏 措施及使用器 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发生，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消除现场遗漏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 邻近地区：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消除环境污染的措施及相应的设备配备。
8	应急剂量控 制、撤离组织 计划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制定毒物的应急剂量、现场及邻近装置人员的撤离组织计划和应急救护方案。 邻近地区：制定受事故影响的邻近地区内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公众的疏散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9	应急状态中止 与恢复措施	事故现场：规定应急状态中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正常运行措施。 邻近地区：解除事故警戒、公众返回和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应安排事故处理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进行事故应急处理演练；加强站内员工的安全教育。
11	公众教育和信 息	对厂区、邻近地区公众开展环境风险事故预防教育、应急知识培训，并定期发布相关信息。

10、项目可行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调味面制品，主要生产设备如表 1-4 所示。由《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及 2012 年修订版）》可知，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 选址合理性分析

1)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项目租用湖南晨威高科有限公司已建的空置第五栋东侧厂房，纳入汨罗高铁新城规划管

理。根据《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汨罗高铁新城规划范围内，规划内无新增工业用地，无新增大型工业企业。根据工业园区发展规划，工业园整体发展方向是向东侧 3km 处的东片区发展，且本项目周边已无用地新增大型工业企业。

2) 根据本项目选址意见：项目类别符合园区产业定位，项目拟建地符合园区产业规划布局，满足功能分区要求。在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汨罗市工业园含重金属污水提质处理工程、汨罗再生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及中水回收工程）纳污集水范围内。同意建设。项目与周边居民均保持相当距离，且项目工艺较为简单，污染物产生量小，对周边影响较小。

3) 项目用地位于湖南晨威高科有限公司已建的空置第五栋东侧厂房，属于工业园区，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原料运输方便，可依托园区的供电、供水、通讯等基础设施。

4) 项目区域属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的二类区，声环境质量功能区的 3 类区，周边地表水为II类和III类水域，区域无需特殊保护的文物、古迹、自然保护区等。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经过治理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经过预测，项目投产后对大气、地表水、声环境等均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不会改变环境功能现状。

5) 本项目生产过程存在负外部性影响，主要体现在排放废气、废水，产生工业生产噪声和工业生产固体废物，需要消耗环境容量或牺牲环境质量来抵消其负外部性。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国家规定的各类环境敏感区。本项目的负外部性可以利用附近区域的环境生态资源就地抵消，因此不会造成重大资源经济和社会文化的损失。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可行。

(3) 与《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2020.2)，本规划范围为汨罗市新市组团高铁新区，位于张家垅路及金安路以南、G107 高速以西、武广高铁以东，星火路及水库路以北，项目规划范围用地面积 750.56 公顷。另

外在规划区外的西侧及南侧划定生态控制区 397.19 公顷。规划片区形成“一主、两次、四轴、三区”的布局结构。“一主两次”是分别是一个主中心，即高铁交通枢纽中心，两个次中心，分别为产业综合配套服务中心、生活公共服务中心。“四轴”是通过对龙舟路两侧、新市南街两侧、创远大道两侧的公共建筑建设及景观空间营造，及产业区内青春大道两侧产业景观打造四条城市空间发展轴线。“三区”是围绕三个公共服务核心有机布置的高铁站前服务区、现代创新产业区、生活配套服务区。

根据《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工业用地布置主要位于片区北部，由 G107 北侧，规划工业用地 189.57ha，占城市总建设用地的 25.99%。其中一类工业用地 162.12ha，占城市总建设用地的 8.70%；二类工业用地 68.47ha，占城市总建设用地的 22.23%。

项目位于汨罗高铁新城规划范围内，占地面积 2520m²，用地类型为一类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所在位置、占地面积、占地类型均符合《汨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相关要求，详见附图 8。

(4) “三线一单” 相符性分析

1) 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 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①生态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

理要求，提出相应回避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根据《岳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汨罗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140.33km²，占国土面积比例 8.39%。本项目位于汨罗市汨罗镇夹城村，不属于汨罗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红线要求。（具体位置见附图）

②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公开发布的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结论，汨罗市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可吸入颗粒物（PM_{2.5}）的年平均值有好转，超过《环境空气质量》（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超标倍数最大为 0.11 倍，本项目所在区域 2018 年与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域。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关于下达汨罗市 2018 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减排项目的通知》和《汨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方案的实施，汨罗市在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措施、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大气污染治理等一系列措施后，PM_{2.5} 年平均浓度从 2018 年的超标倍数 0.31 下降至 2019 年的最大超标倍数 0.11，表明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正持续向好改善。

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外排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汨罗市城

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汨罗江。本项目地表水体收集汨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8 年 10 月-12 月对汨罗江新市断面、窑洲断面、南渡断面常规监测断面监测数据。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汨罗江新市断面、南渡断面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I 类标准，汨罗江窑洲断面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I 类标准，汨罗水环境质量较好。

且通过第七章预测分析可知，本项目建成后的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各类排放标准，没有超标因子，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故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 中的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③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为新建项目，区域内已接通自来水管网，生活用水使用来源于市政自来水管网，用水量相对较少；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项目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设土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

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与《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相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7-20 项目与《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相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

对不符合要求的落后产能项目，依法依规退出；对最新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的新建项目，禁止投资；对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及淘汰类中提及的内容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行业）的项目。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生产项目，不属于严重过剩产能行业
禁止在《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公布的园区和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筑、有色等高污染项目	按照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

表 7-2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位于汨罗市新市镇合兴村二十五组 21 号，不属于汨罗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具体位置见附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等资源消耗，项目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环境、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但大气环境已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为 PM _{2.5} ；项目废气经相应处理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很小。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符合
负面清单	对照《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项目基本符合要求。	符合

2) 与《岳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岳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岳政发[2020]5 号）相符合性分析

岳政发[2020]5 号明确树立了坚持保护优先、科学分区管控、动态管理的工作目标，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根据《岳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根据《意见》要求，重点管控单元应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等问题。

表 7-22 岳政发[2020]5 号相符合性分析

内容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空间布局约束	1 清理规范产业园区，积极推进建设工业企业进入产业园区集聚发展。深入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专项行动，按照“淘汰一批、整治一批、搬迁一批”的原则，对	项目位于湖南晨威高科有限公司内，属于工业园区范围

	<u>“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u>	
<u>污染物排放管控</u>	<p><u>2.1 加快推进工业企业向园区集中，园区内企业废水必须经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接纳标准后方可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完善园区污水收集配套管网。新建、升级工业园区必须同步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u></p> <p><u>2.2 依法关闭淘汰环保设施不全、污染严重的企业；进一步深化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促使企业采用原材料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清洁工艺</u></p> <p><u>2.3 加大截污管网建设力度，城区排水管网全部实行雨污分流，确保管网全覆盖、污水全收集；</u></p> <p><u>2.4 采用“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的方式推动境内沟渠塘坝清淤；按照清空见底、坡面整洁、岸线顺畅、建筑物完好、环境同步、管护到位的要求，完成沟渠和塘坝清淤疏浚，妥善处理清除的淤泥，防止二次污；</u></p> <p><u>2.5 新市镇内严格监管企业污水排放，严查重罚偷排乱排行为。</u></p>	<p><u>本项目所处园区已接通市政污水管网，废水采取处理措施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u></p> <p><u>本项目按照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后，对环境影响较小；</u></p> <p><u>厂区已采取雨污分流措施，雨污管网已铺设，可完全收集。</u></p>
<u>环境风险防控</u>	<p><u>3.1 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推动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切实强化企业环保责任；</u></p> <p><u>3.2 在枯水期对重点断面、重点污染源、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进行加密监测，加强水质预警预报。强化敏感区域环境隐患排查整治，必要时采取限(停)产减排措施。</u></p>	<p><u>本项目按照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u></p>
<u>资源开发效率要求</u>	<p><u>4.1 水资源：2020 年，汨罗市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69m³/万元，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28m³/万元，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2；</u></p> <p><u>4.2 能源：汨罗市“十三五”能耗强度降低目标 18.5%， “十三五”能耗控制目标 17.5 万吨标准煤；</u></p> <p><u>4.3 土地资源：</u></p> <p><u>新市镇：到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134.25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964.15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616.10 公顷以内，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268.46 以内；</u></p>	<p><u>本项目为食品生产企业，不涉及高能耗、高污染</u></p>
<p><u>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中“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符合《岳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岳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岳政发[2020]5 号）的相关要求。</u></p> <p>(4) 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p>		

项目所在地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入口位于厂区东侧。从项目平面布置来看，主要为生产车间和办公区，办公区位于车间西南侧，其他区域均为生产车间，车间内包含原料库、调粉间、和面间、开机车间、油炸间、拌料间、调味间、破碎间、内包装车间、外包装车间、喷码车间、机修间、模具清洗间、添加剂仓库、1#缓冲间、留样室、超净工作室、洗手消毒间、内包材仓库、化验室、参观通道、1#男更衣室、大厅、卫生间、大豆油库、换鞋间、女更衣室、2#男更衣室、洗手消毒间、风淋室、缓冲间、清洗间、辅料库、成品仓库；办公区包含办公室、卫生间和大厅。

根据厂房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可知，本项目整个生产流程均在车间内完成，形成一个独立的流水线。项目平面布置做到了厂区功能分区明确，使厂区总平面布置做到了节约用地。项目各生产车间内根据生产实际需要，进行分区布设生产环节，使各生产加工区内各生产工艺单元呈流线型布设，做到了物流顺畅，人流短捷，满足工艺流程需要。

(5) 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 的相符合性分析

1) 选址相符合性分析

表 7-23 项目选址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的相符合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项目选址情况	相符合
1	<u>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u>	<u>项目周边环境较为简单，无重工业污染源存在，且生产车间处于密闭洁净状态，安装有新风空气净化装置，外部环境对本项目影响较小</u>	<u>相符</u>
2	<u>厂区不应选择在有有害废弃物、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u>	<u>本项目所在地不处于有害废弃物、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u>	<u>相符</u>
3	<u>要选择地势干燥、交通方便、有充足水源的地区。厂区不应设于受污染河流的下游</u>	<u>本项目厂区所在地地势干燥，厂区交通便利；厂区周围无受污染的地表水体</u>	<u>相符</u>
4	<u>厂区周围不易有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u>	<u>项目厂区所在地环境干燥整洁，不存在病害虫大量孳生的现象。</u>	<u>相符</u>

2) 总平面布局相符合性

表 7-24 项目平面布置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的相符合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项目选址情况	相符合
----	------	--------	-----

1	<u>应考虑环境给食品生产带来的潜在污染风险，并采取适当的措施将其降至最低水平</u>	<u>整个生产车间处于密闭状态，车间内安装有新风空气净化装置，保持车间内空气洁净，员工穿戴工作服进行作业，减少对食品的污染</u>	<u>相符</u>
2	<u>厂区应合理布局，各功能区域划分明显，并有适当的分离或分隔措施，防止交叉污染</u>	<u>本项目生产总体布局功能分区明确，原料、产品等均分开存放，物料暂存靠近生产设备，杜绝了交叉污染</u>	<u>相符</u>
3	<u>厂区内的道路应铺设混凝土、沥青、或者其他硬质材料；空地应采取必要措施，如铺设水泥、地砖或铺设草坪等方式，保持环境清洁，防止正常天气下扬尘和积水等现象的发生</u>	<u>厂区内道路铺设混凝土，空地铺设水泥，部分空地绿化，且厂区内设置雨水排水系统，有效防止扬尘和积水发生</u>	<u>相符</u>
4	<u>厂区绿化应与生产车间保持适当距离，植被应定期维护，以防止虫害的孳生</u>	<u>厂区绿化与生产车间保持一定距离，植被定期修理维护，不会有虫害孳生。</u>	
5	<u>厂区应有适当的排水系统</u>	<u>厂区建设有完善的雨污分流系统</u>	<u>相符</u>
6	<u>宿舍、食堂、职工娱乐设施等生活区应与生产区保持适当距离或分隔</u>	<u>项目办公区与生产区保持分隔</u>	<u>相符</u>

由以上分析可知，从选址、总平面布置方面来说，本项目均与《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的要求相符合。

11、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环境管理是一项长期的管理工作，必须建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体系，并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监督和管理制度。

(1) 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是指工程在施工期、营运期执行和遵守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接受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环境监督，调整和制定环境保护规划和目标，把不利影响减免到最低限度，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及时调整工程运行方式和环境保护措施，最终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取得更好的综合环境效益。

1) 环境管理机构与人员

营运期环境管理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负责具体的环境管理和监测，环境监测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2) 环境管理机构职责

环境管理机构负责项目营运期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工作，主要职责：

①编制、提出该项目营运期的短期环境保护计划及长远环境保护规划。

②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直接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领导，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作好环保工作。

③领导并组织环境监测工作，制定和实施监测方案，定期向主管部门及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上报。

④负责监督环保设施的施工、安装、调试等，落实项目的环保管理制度。

⑤监督项目各排污口污染物排放情况，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的图形，在各气、水、声排污口（源）挂牌标识，做到各排污口（源）的环保标志明显，便于企业和公众监督，确保污染物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3) 项目营运期的环境保护管理

①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营运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种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

②负责该项目内所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保障各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对环保设施的改进提出积极的建议；

③负责该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该项目污染状况，整理监测数据，建立污染源档案；

④该项目营运期的环境管理由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承担，并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⑤应按照 HJ 944 的要求建立台账，记录含原辅材料的名称、采购量、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污染治理设施的工艺流程、设计参数、投运时间、启停时间、温度、风量，油烟收集量。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

4) 排污口管理，

①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及管理

排污口是企业污染物进入环境、污染环境的通道，强化排污口的管理是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基础工作，也是环境管理逐步实现污染物排放科学化、定

量化的重要手段，具体管理原则如下。

a 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放口必须规范化，主要废气排放口处理装置出口实行自动计量、在线监测。

b 明确废气排放口的数量、位置及主要污染物种类、名称、排放浓度和排放去向。

c 未设置在线监测的废气排放口，应设有观测、取样、维修通道，排气筒采样孔和采样平台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检测技术规范》的规定，便于采样、计算监测及日常监督检查。

d 如实向环保管理部门电报排污口数量、位置及所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种类、浓度、排放去向等情况。

e 对固废的堆存场地应按照要求做好截排水，防渗、防漏、防雨、防散失、防水土流失措施。

②排污口立标管理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2-95) 的规定，本工程针对废气排放口、污水排放口及噪声排放源分别设置国家环境保护部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并应注意以下几点：

a 污口的环保图形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下边缘距离地面约 2 米。

b 污口以设置方式标志牌为主，亦可根据情况设置立面或平面固定式标志牌。

③排污口建档管理

a 项目应使用国家环保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

b 排污口管理内容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应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达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c 于排污档案要做好保存工作，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2）环境监测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工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工业》(HJ 1030.3—2019) 中“方便食品制造工业排污单位”规定的监测内容及频次，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表如下：

表 7-25 营运期污染源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与频率	检测单位	监管单位
废气	油烟废气排放口	油烟	1 次/半年	第三方检测机构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
	厂界	臭气浓度、颗粒物	1 次/半年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 值、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LAS、色度	1 次/半年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固废	/	一般固废管理台账	每天记录 1 次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

12、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废气排放污染物为颗粒物、油烟，均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建议本项目对废水中 COD_{Cr}、NH₃-N 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建议本项目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t/a)
COD _{Cr}	0.219	0.3
NH ₃ -N	0.017	0.1

13、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1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4.57%，具体投资估算情况见表 7-26。

表 7-26 环保投资估算表

项目	名称	内容	拟投资 (万元)

营运期	废气治理	油烟废气	处理效率≥90%的静电油烟净化器+15m 排气筒	5.5
		粉尘废气	车间封闭，通风系统	5.0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	隔油沉淀池	1.5
		生活污水	依托厂房已建化粪池	0.1
	噪声治理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	0.5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1.0
		生活垃圾	垃圾桶	0.1
合计				13.7

14、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的环境保护要求，本项目建设过程应配套建设部分环保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主要内容和要求详见表 7-27。

表 7-27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

污染类型	排放源	监测因子	防治措施	验收执行标准
废气	油炸工艺	油烟	处理效率≥90%的静电油烟净化器+15m 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大型饮食业排放标准
	投料、磨粉	粉尘	车间封闭，通风系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生产异味	臭气浓度	车间通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限值
废水	生产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LAS、色度	收集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一期提质改造及二期扩建 2.5 万 m ³ /d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4.1.9 项目的设计进水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LAS、色度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汨罗江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车间沉降粉尘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	

	废物		部门清运	2013 年修改单标准
		废油	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废培养基	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试剂瓶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员工办公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达到环保要求
噪声	生产设备	LeqA	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8、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油炸工艺	油烟	集气罩+处理效率≥90%的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15m 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大型饮食业排放标准
	投料、磨粉	粉尘	车间封闭，通风系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生产异味	臭气浓度	通风系统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GB14554-93)
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	COD _{Cr} 、SS、NH ₃ -N、BOD ₅ 、动植物油、LAS	<u>收集后转移至经隔油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u>	《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一期提质改造及二期扩建 2.5 万 m ³ /d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4.1.9 项目的设计进水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生活污水	COD _{Cr} 、SS、NH ₃ -N、BOD ₅ 、LAS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汨罗江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	废包装材料	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标准
		车间沉降粉尘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废油	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	
		废培养基	<u>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u>	
		废试剂瓶	<u>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u>	
	职工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达到环保要求
噪声	生产设备	LeqA	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租赁为租赁已建厂房，不进行土石方开挖等，且项目已投入运行，所在区域没有特别的生态保护目标，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9、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2520m²，建筑面积约为 2520m²。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工程环境保护投资 13.7 万元，占总投资 4.57%。该项目主要进行调味面制品生产，预计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

项目产品及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目录中的限制、淘汰类，本项目符合当前产业政策。

2、建设项目可行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中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的要求。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建设符合用地规划要求；目前评价区域内空气、纳污水体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均本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项目技术成熟，环保设备能达标并稳定运行；工程的建成投产，可以带动当地经济发展。项目选址可行。

（3）平面布局合理性分析

项目平面布置基本保证了工艺流程的顺畅紧凑，同时最大限度的节省厂区占地，减少物料输送流程。“三废”主要污染源与周边环境敏感点有一定的距离，可以减轻项目外排污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厂区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2、环境质量状况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

大气环境：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公开发布的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结论，汨罗市环保局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的可吸入颗粒物（PM_{2.5}）的年平均值有好转，超过《环境空气质量》（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超标倍数最大为 0.11 倍，本项目所在区域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域。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关于下达汨罗市 2018 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减排项目的通知》和《汨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方案的实施，汨罗市在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措施、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大气污染治理等一系列措施后，PM_{2.5} 年平均浓度从 2018 年的超标倍数 0.31 下降至 2019 年的最大超标倍数 0.11，表明汨罗市环境空气质量正持续向好改善。

（2）地表水环境

汨罗江新市断面、南渡断面及北侧 30m 处池塘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汨罗江窑州断面以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类标准，汨罗江评价河段水环境质量较好。

（3）声环境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厂界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3、项目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在采取清洁生产工艺的同时，拟对项目采取如表 7-26 所示的环保治理措施，预计项目环保投资 13.7 万元，占总投资的 4.57%。

4、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面粉投料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调粉过程面粉投料工序粉尘排放量为 3.04kg/a，排放速率为 0.01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2) 调味投料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调味过程中粉尘排放量为 0.06kg/a，排放速率为 0.2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3) 辣椒磨粉粉尘

项目磨粉工序在生产设备内密闭进行，在卸辣椒粉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辣

椒粉，磨粉工序粉尘排放速率为 0.01kg/h，逸散粉尘经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4) 生产异味

本项目在挤压熟化成型和调味过程中会产生会产生异味，产生的污染物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空气自由扩散的形式排放。

5) 车间油烟

本项目调味工序香料过油生产时，会使用一定量的食用油，油炸时会产生部分油烟，在电加热烧油机上安装集气罩，风量为 20000m³/h，经静电复合式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90%）处理油烟，处理后油烟的排放量为 0.0182t/a，排放速率为 0.0303kg/h，排放浓度为 1.52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标准限值（即油烟≤2.0mg/m³），对周边环境空气无明显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化验室废水经灭活后与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进入隔油沉淀池沉淀处理，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所排放废水均达到“汨罗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汨罗城市污水处理厂最终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汨罗江。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为各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墙体隔声降噪，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对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车间沉降粉尘、废油、废培养基、废试剂瓶等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送附近废品回收站处置；车间沉降粉尘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油设专门废油渣收集桶，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废

培养基经高压灭活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试剂瓶收集后统一外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因此，项目固废均能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5、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技术规范要求、《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本项目废气排放污染物为颗粒物、油烟，均不在国家总量指标控制因素中；本项目综合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建议本项目对废水中 COD_{Cr}、NH₃-N 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建议本项目申请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建议 (t/a)
COD _{Cr}	0.219	0.3
NH ₃ -N	0.017	0.1

二、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该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制度。建设项目实施后，要制订并落实必要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保管理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经济、社会、环境效益的统一协调发展。由此可见，本项目从环保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上述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项目规模及相应排污情况基础上作出的评价，如果建设方的规模及相应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方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审批。

三、建议及要求

- 1、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管理制度确保环保投资及时到位。
- 2、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及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规范要求开展验收。
- 3、项目投产运营期间，加强员工管理，避免生活垃圾意丢弃堆放。
- 4、日常生产时需采取各项劳动防护措施。
- 5、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加强环保设施维护及管理，确保各环保设施稳定有效运行。

6、建设单位应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指定 1 名员工，专职负责环保设施维护及管理以及各类环保台账的建立及管理。提高全厂职工的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将环境管理纳入到生产管理全过程中去，最大限度地减少资源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

附件 1 委托书

委 托 书

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特委托贵单位编制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文件。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厂区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湖南晨威高科有限公司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王伟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一、概述

1、甲方将位于汨罗市工业园区内的晨威科技园区的第五栋东侧厂房、办公大楼的第一层西侧办公楼（以下简称厂区），租赁于乙方使用。厂区建筑面积为 2711m^2 ，其中厂房建筑面积 2520m^2 ，办公楼建筑面积 191m^2 。

2、租赁物用途：乙方所租租赁物用于工业生产、办公使用。

二、租期

厂区租赁自~~2019~~年~~6~~月~~1~~日起，至~~2029~~年~~5~~月~~29~~日止，租赁期~~拾~~年。厂区装修期自~~2019~~年~~6~~月~~1~~日起，至~~2019~~年~~6~~月~~10~~日止，一个月免收租费。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区（办公区）租赁每月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12 元/平方米（不含税），月租金为 32532 元/月（不含税）。

2、租金自第四年起每年递增 5%。

3、甲、乙双方约定，该厂区租赁每月每平方米管理费为 $/$ 元，月管理费为 $/$ 元/月。

4、保证金：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区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 20 万元，并支付半年租金 195192 元。

5、如乙方需要开票，税费由乙方另行支付。



6、支付方式：乙方应于每季度前十天向甲方支付下 3 个月的租金、物业费、水、电费，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账号：

户 名：许沙

开户行：华融湘江银行汨罗支行

账 号：6213 8826 7300 0057687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该厂房需另设电表、水表，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宽带、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在限定日期之内缴清款项。

2、租赁期间，乙方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乙方倒置甲方指定的垃圾箱内，工业垃圾由乙方自行处理。

3、租赁期间，主张“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厂区及其生活、设备设施如有损坏、故障由使用方负责维修，费用由使用方承担。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区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甲方需提供 250 千瓦变压器供乙方使用。

3、甲方提供食堂，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愿选择。

4、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乙方应合理使用厂区，并负责日常维护，爱护厂区的一切设施，厂区日常环境卫生、墙面、室内的维护由乙方负责，负责承租厂区的完整性。

5、厂区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生产要求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费用由乙方自负，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甲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6、厂房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承租优

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搬迁，乙方应在搬迁前恢复厂房原状；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如有损坏厂房结构，扣除押金。

7、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原则上不予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押金。

六、其他条款

1、厂区租赁期间，厂区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如有补偿，按政府相关政策补偿）。

2、厂房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剩余租期租金双倍的违约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则赔偿甲方剩余租期租金双倍的违约金。

3、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七、适用法律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湖南省汨罗市法院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王伯有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13938428788

电

话：

13337306109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5月24日

附件 4 选址意见

循环园区建设项目选址意见表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	汨罗市新康食品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名称	汨罗市新康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详细地址	湖南省汨罗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天龙路东侧 1#厂房	
负责人	王启南	联系电话 1917699222
用地面积	2700m ²	总投资 300 万
主要材料及耗能水耗	面粉 160 <t/a> 盐 16 <t/a> 食用油 96 <t/a>	
主要产品及生产规模	调味面筋 180 200 <t/a>	
生产工艺及污染因子	原料 → 搅拌加面 → 斜立模成型 → 调味 → 包装入库 食用油 → 烘烤 → 成品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		
该项目选址属于园区规划范围，项目类别符合园区产业定位，项目拟建地符合园区产业规划布局，满足功能分区要求，在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汨罗市污水处理厂、汨罗市工业园含重金属污水提质处理工程、汨罗再生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纳污集水范围内，同意建设。		

备注：新建项目选址意见由园区招商联络部签署

技术改造和改扩建项目选址意见由园区政务服务中心签署



附件 5 行政处罚决定书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环罚决字〔2020〕35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81MA4QHM7D1H

法定代表人：王佰南

详细地址：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侧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环境违法一案，经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调查并移送我局，现已审查终结。

一、环境违法事实和证据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对你公司进行调查核实，发现你公司新建调味面制品加工项目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

以上事实，有《现场监察记录》、《调查询问笔录》、《现场勘查笔录》、《厂房租赁合同》、《建设项目情况登记表》、《关于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调味面制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的说明》、营业执照复印件、现场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我局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告知你公司违法事实、处罚依据和拟作出的处罚决定，并告知你公司有权进行陈述和申

辩。你公司在法定期间内未提出陈述和申辩，也未申请听证。

以上事实，有我局 2020 年 7 月 20 日《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岳环罚告字〔2020〕35 号)及《送达回证》为证。

二、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结合《湖南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责令你公司立即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对你公司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罚款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

三、行政处罚决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罚款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实施办法》的规定，你公司应于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持我局出具的“一般缴款书”将罚款缴至岳阳市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局。

你公司缴纳罚款后，应将缴款凭证复印件报送我局备案。逾期不缴纳罚款，我局将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加收处罚

款。

四、履行情况的报告和后督察

请你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前将改正违法行为和履行处罚决定的情况书面报告我局。我局委托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对你公司改正违法行为和履行处罚决定的情况实施环境行政执法后督察。

五、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你公司如果不服本处罚决定，可以在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湖南省生态环境厅或者岳阳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逾期不申请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附件 6 缴款书

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		湘财通字(2019)	
征收大厅编码:	21222	执收单位编码:	2026 08 03 集中汇缴
执收单位名称:	汨罗市生态环境局汨罗分局	执收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缴款人的收据
付款人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收款人	岳阳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全 账 号	43001620066052500183	全 账 号	岳阳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岳阳市东茅岭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岳阳市东茅岭支行
收 入 项 目	编 码	数 量	收缴标准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05019901	1	见文件
金额(大写)	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	(小写)	¥18,000.00
执收单位(盖章)	财务专用章(签章)	备注:	1、用于集中汇缴时，此联不作收据，由执收单位留存。 2、用于依法收取暂扣款、保证金等款项时，此联不作收据， 由缴款人留存，待核算后凭此换取专用收据或办理退付。 3、本票据使用至2021年底，过期作废。
		校验码:	本缴款书付款期为10天（节假日顺延），过期无效。

湘非税 1822 号 湖南人民印务印

附件 7 现状检测报告

MJ 沆江检测



MJJJC2012048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MJJJC2012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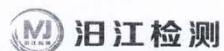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检测类别：环评检测

委托单位：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0 年 12 月 25 日





MJJJC2012048

说 明

- 1、本报告无检验专用章、无骑缝章、无计量认证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无审核、无授权签字人员签字无效。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对抽检负责，送样对样品负责，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所处工况条件下的测定值。
- 5、送检委托检测，应书面说明样品来源，我公司仅对委托样品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检测数据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6、对本报告数据如有异议，须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陈述有关疑点，逾期则视为认可本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我公司批准，不得复制；批准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检验专用章无效。
- 8、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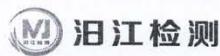
电话：0730-5172866

传真：0730-5172866

邮编：414414

E-mail：mijiangjiance@163.com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双创园东边栋 2 楼



MJJJC2012048

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名称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环评检测
受检单位地址	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 5 号厂房		
采样日期	2020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		
检测日期	2020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		
备注	1、本报告只对样品负责，送检对送样负责；抽样对采样负责。 2、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最低检出限，用“检出限+Nd”表示。		

样品类别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一次，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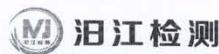
检测方法及仪器设备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方法依据	使用仪器	方法 最低检出限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

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环境温度℃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12 月 23 日	阴	12.7	2.4	东南	101.3
12 月 24 日	阴	10.5	2.1	北	101.5

===== 本页以下空白 =====



MJJJC2012048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地点	检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12月23日	厂界东侧	52	47
	厂界南侧	52	46
	厂界西侧	/	/
	厂界北侧	54	47
12月24日	厂界东侧	53	48
	厂界南侧	54	47
	厂界西侧	/	/
	厂界北侧	54	48
测量前校准值		93.8	
测量后校准值		93.8	

...报告结束...

编制:

审核:

签发:

附件 8 环境检测质量保证单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环境资料质量保证单 191812051757

我单位为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提供了现状监测数据，并对所提供的数据资料的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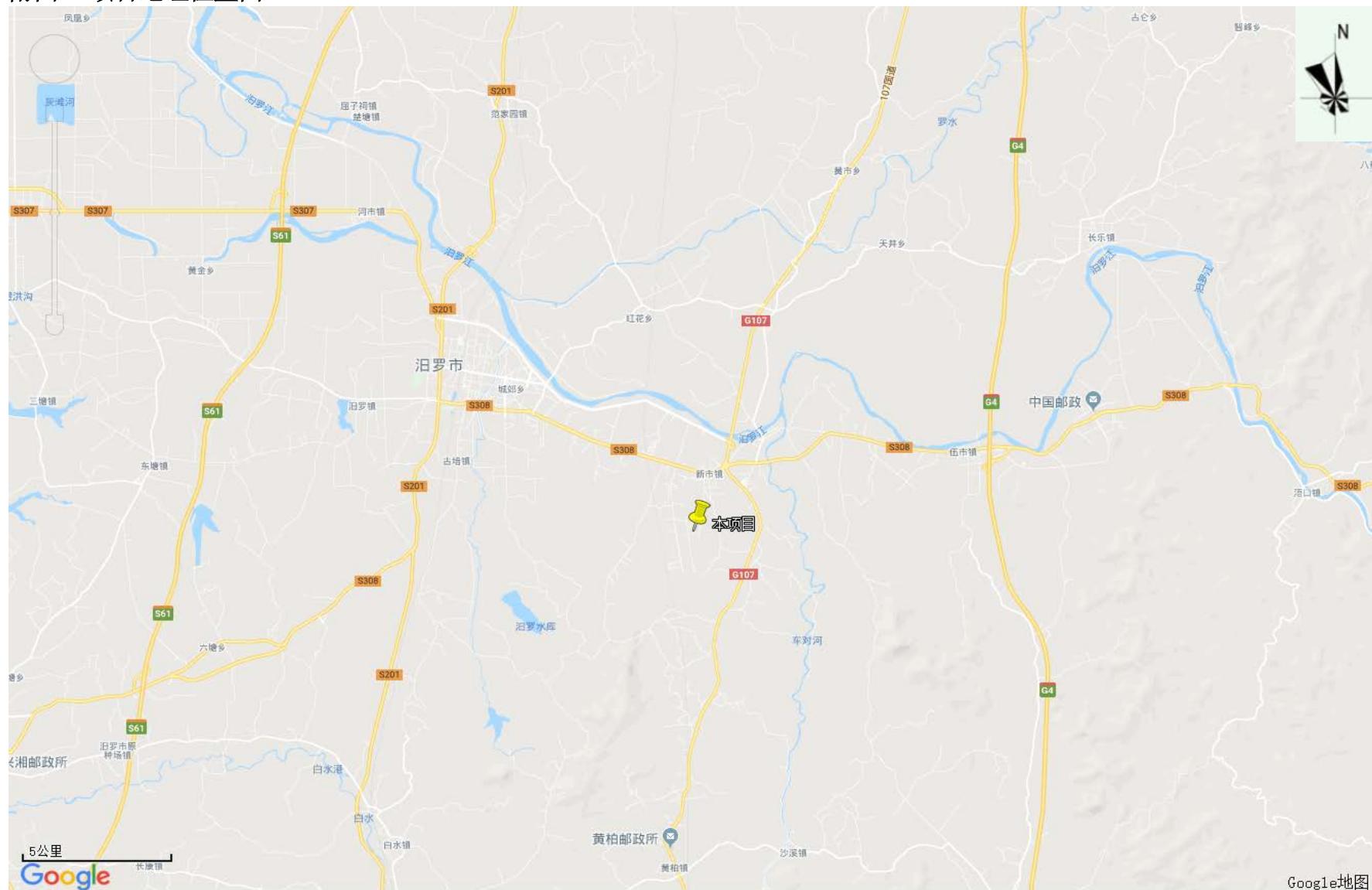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所在地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状监测数据时间	2020 年 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		
引用历史数据	/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类别	数量	类别	数量
地下水	/	无组织废气	/
地表水	/	废水	/
环境空气	/	噪声源	12
环境噪声	/	废渣	/
土壤	/	/	/
底泥	/	/	/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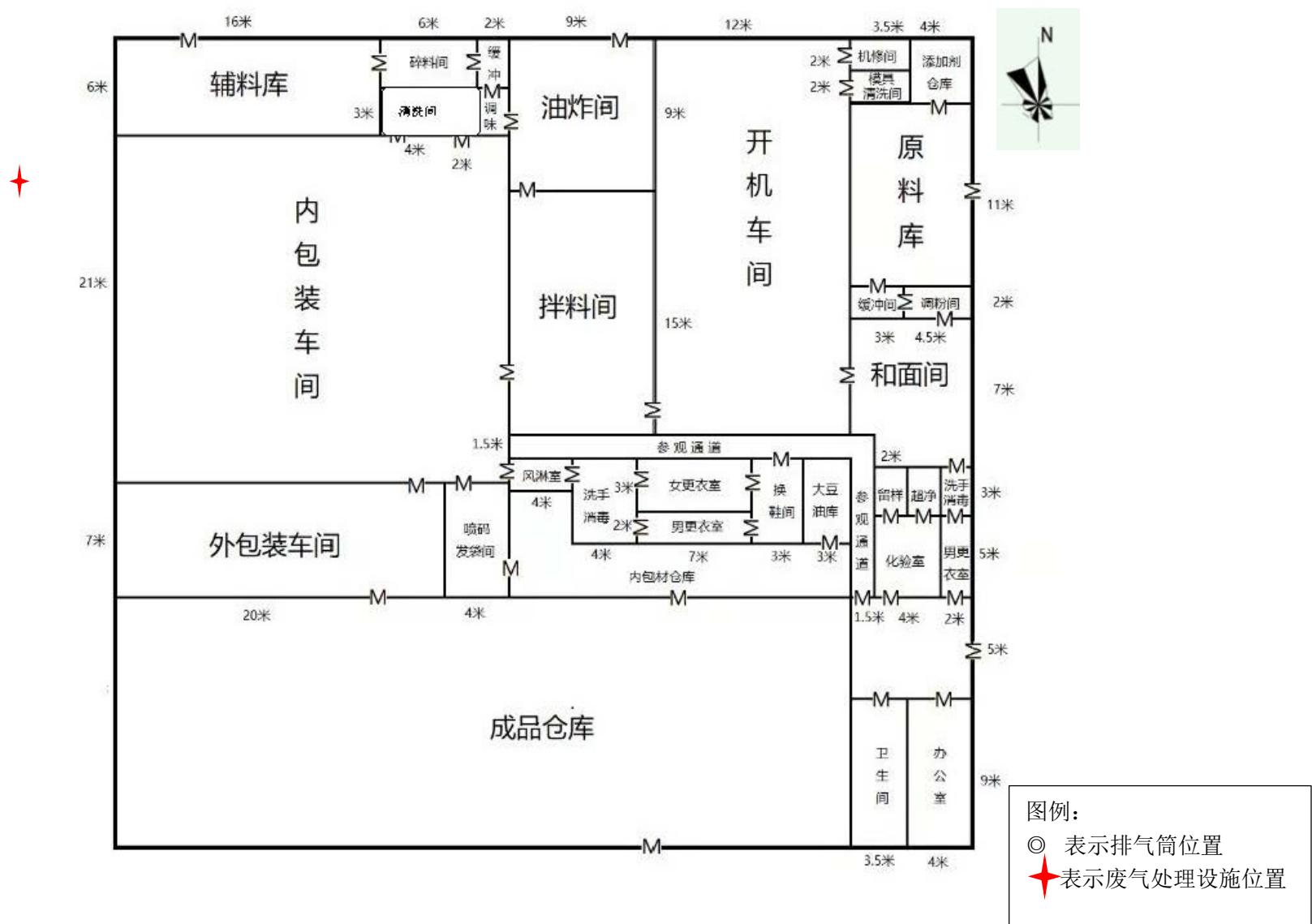
审核人：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现状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环境保护目标示意图



附图 5 项目周边情况图



项目东侧



项目南侧



项目西侧



项目北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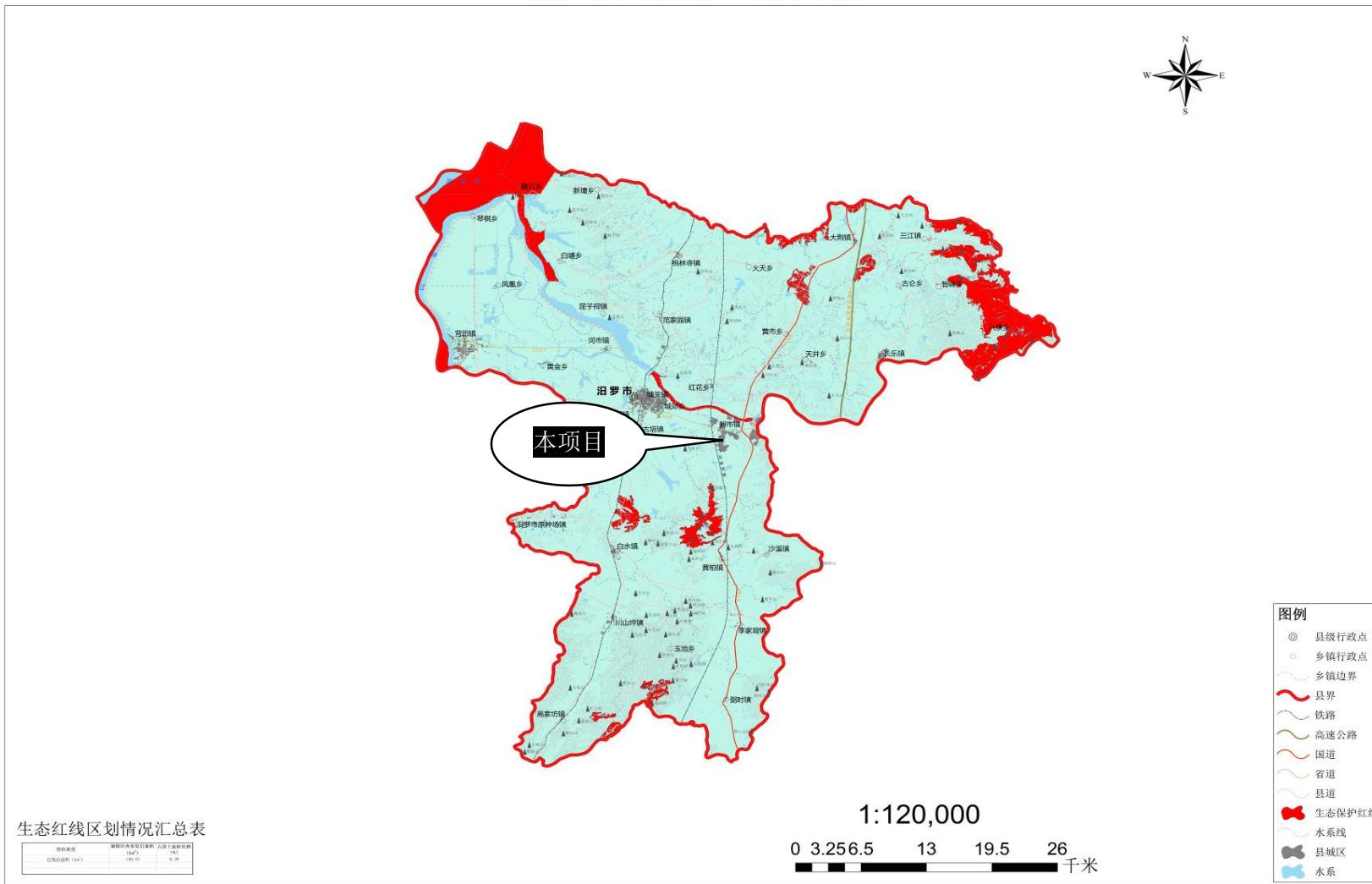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现状情况图

	
厂区大门	搅拌区
	
油炸区	原料区
	
搅拌区	生产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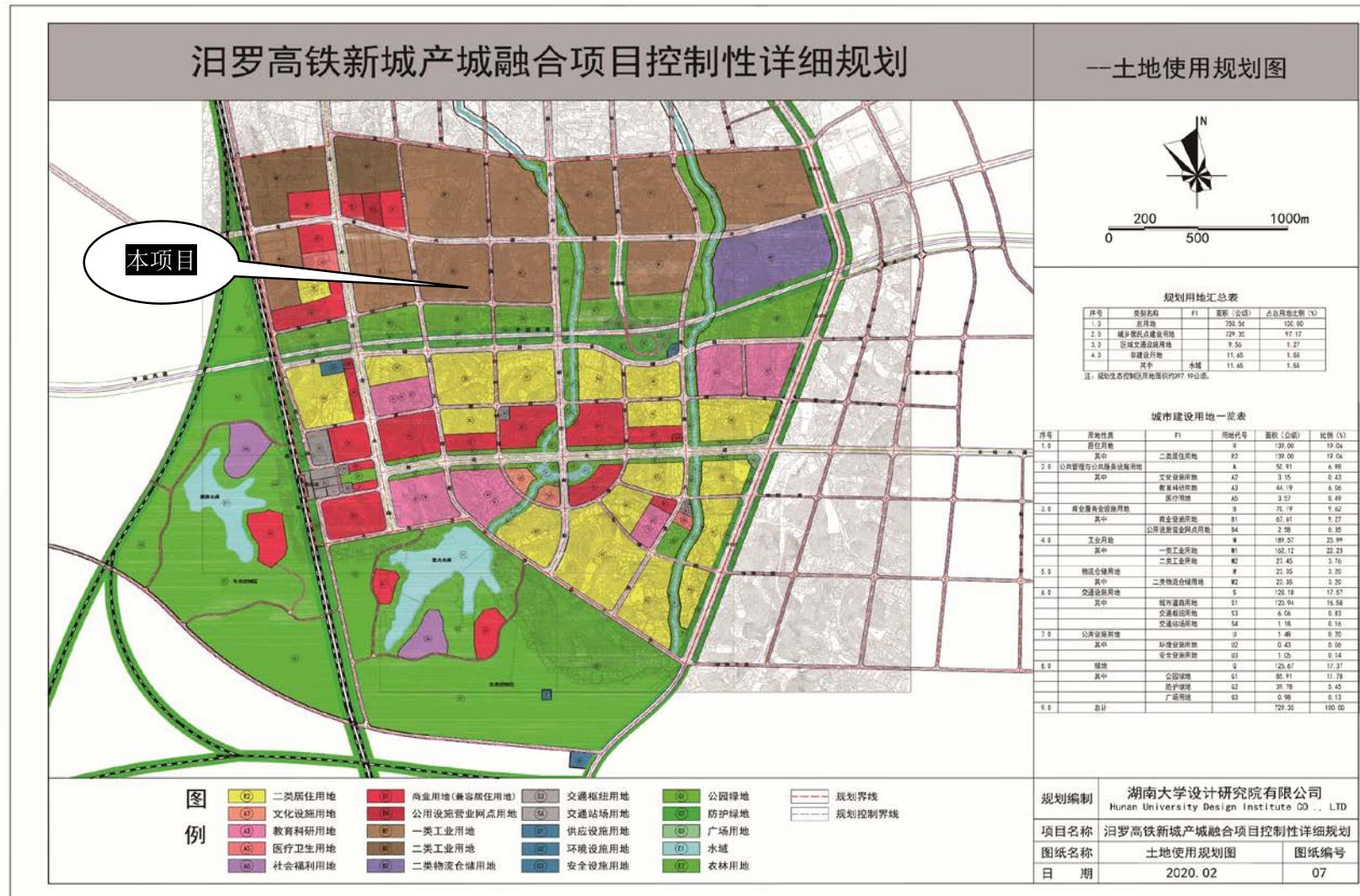
附图 7 汝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汝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制图时间：2017年10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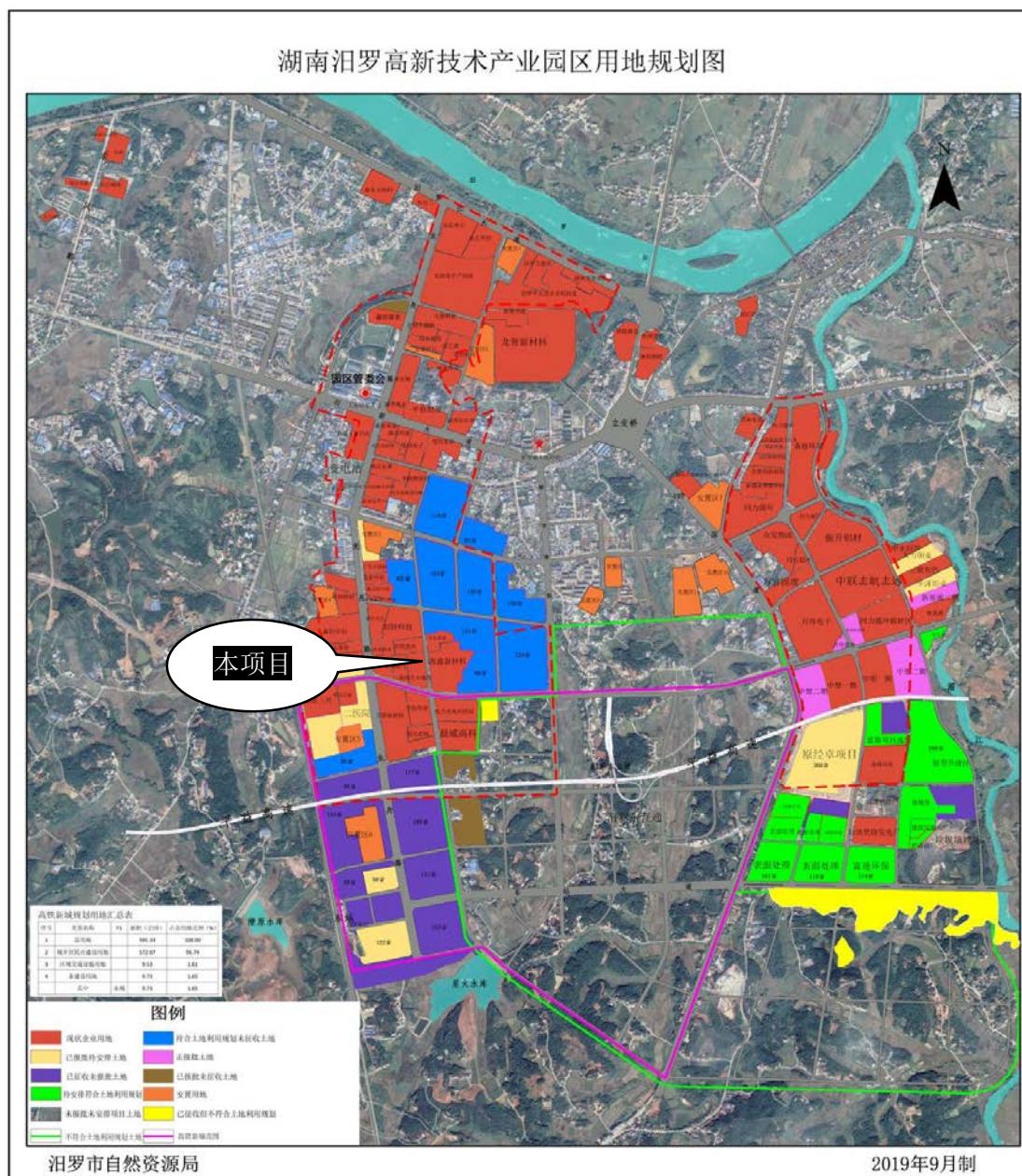
附图 8 汝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土地使用规划图



附图 9 汗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污水工程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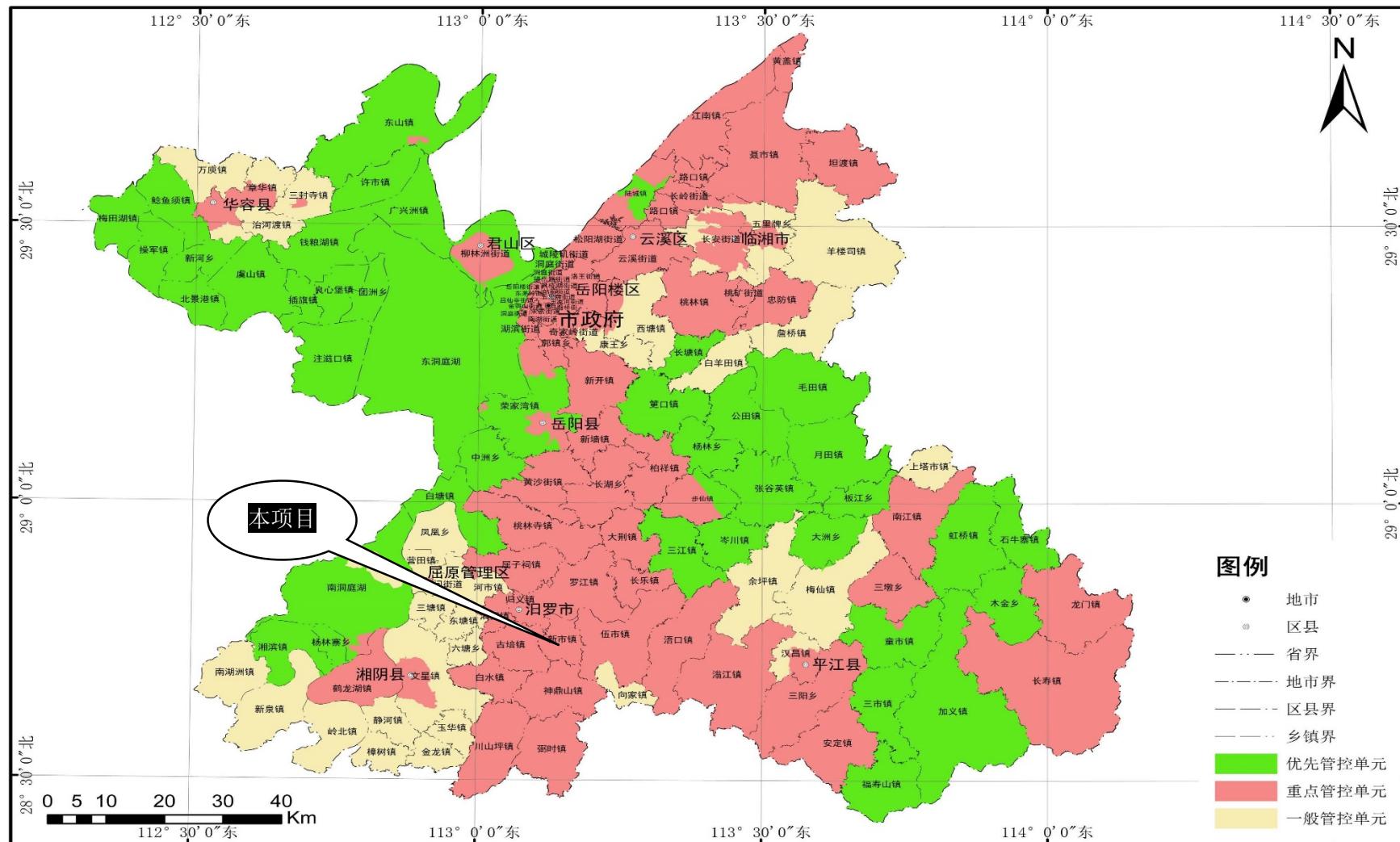
附图 10 沅罗高铁新城产城融合项目雨水工程规划图

附图 11 湖南汨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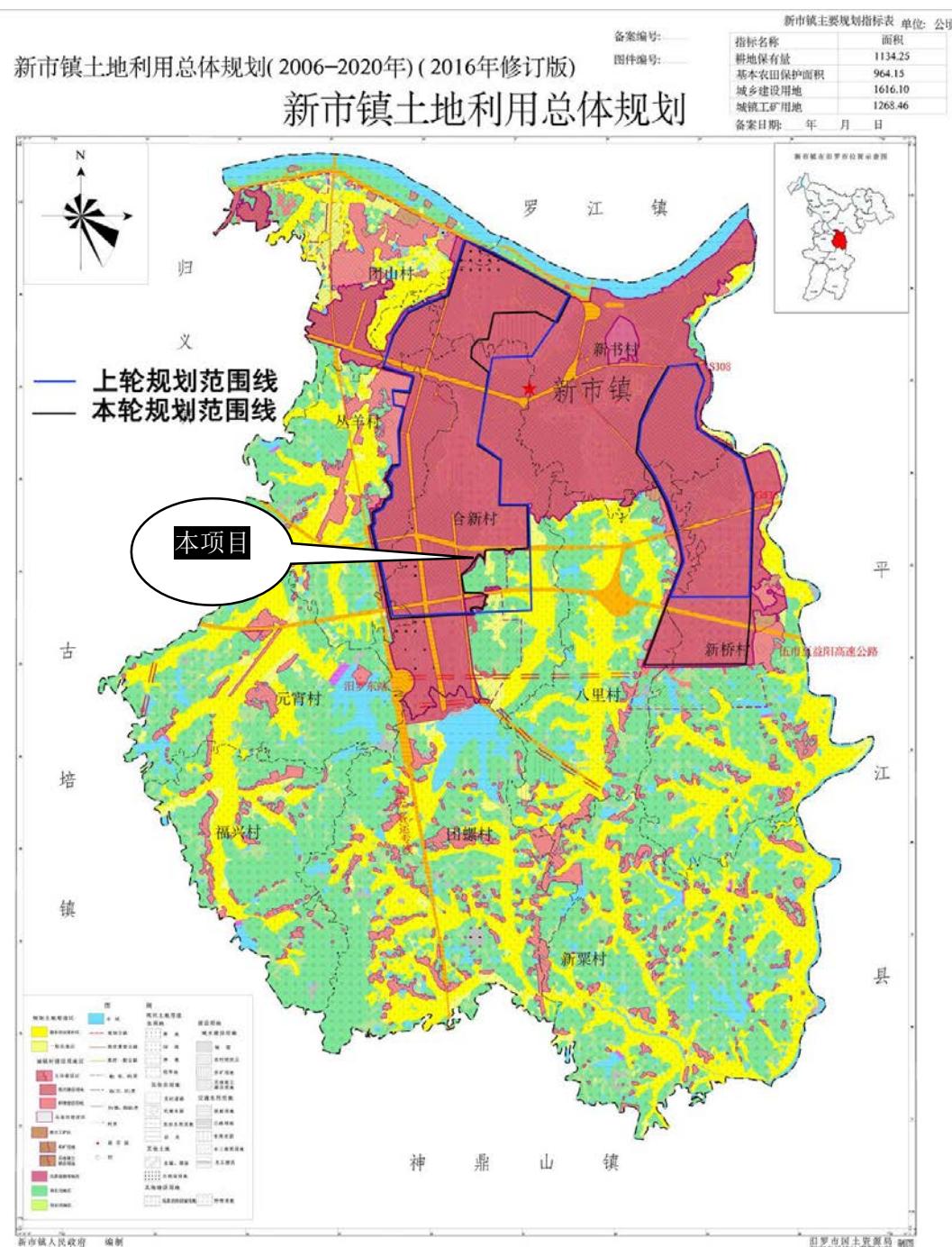


附件 12 岳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岳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13 新市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影响因子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未开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 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 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现状评价	补充监测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评价范围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河流：长度 (253)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pH、SS、氨氮、CODcr、BOD ₅ 、总磷)		
	评价因子	河流、湖库、河口：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标准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时期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影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响 预 测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设计水文条件□				
	预测情景	建设期□；生产运行期□；服务期满后□ 正常工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析解□；其他□ 导则推荐模式□；其他□				
影 响 评 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COD _{Cr})		(0.212)		(320)
	替代源排放情况	(NH ₃ -N)		(0.017)		(25)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 治 措 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水文减缓设施□；生态流量保障设施□；区域削减□；依托其他工程措施□；其他□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自动□；无监测□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无监测□
		监测点位		()		(废水总排口)
		监测因子		()		(pH、SS、氨氮、COD _{Cr} 、BOD ₅ 、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附表 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500~2000t/a□		<500 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颗粒物) 其他污染物 (油烟)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 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 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 影响预测 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 0□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 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 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 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 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C 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 变化情况	k ≤-20%□			k >-20%□				
环境监测 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油烟、 臭气浓度)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66) t/a	VOCs: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 3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0.252)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垂直入渗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全部污染物	/							
	特征因子	/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不敏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理化特性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表层样点数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 <input type="checkbox"/> ；GB 36600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1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现状评价结论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 E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F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结论：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源头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过程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注 1：“□”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附表 4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食用油									
		存在总量/t	1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 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Q<10 <input type="checkbox"/>	10≤Q<100 <input type="checkbox"/>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m									
	地表水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 m									
	地下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 到达时间 h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安全生产教育。食用油设专人负责, 定期对各生产设备、容器等进行检查维修。											
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吨小食品（调味面制品）生产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为 2520m ² , 建筑面积约 2520m ² 。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1条调味面制品生产线），办公区。						
	项目代码 ¹											
	建设地点	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三、食品制造业—16、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1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预计投产时间	2021年2月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1411 糕点、面包制造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文件名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153236	纬度	28.756135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3.70		环保投资比例	4.57%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汨罗市新鑫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伟南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湖南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03511435091102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30681MA4QHM7D1H		技术负责人	艾掌财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孟占利		联系电话	15116415285
	通讯地址	湖南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天立路东合心路南侧		联系电话	18817011993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星沙街道末来漫城25栋702			
污染 物排 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⁵					⑦排放量减量 (吨/年) ⁶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66			0.066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COD		0.212			0.212					
		氨氮		0.017			0.017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0.066			0.066					
		挥发性有机物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 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 ⑥=②-④+③, 当③=0时, ⑥=①-④+③